



英德农商银行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好德金融  为你更好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Guangdong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2023 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广东农信
GDRC

英德农商银行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企业愿景：

成为区域领先的，股东放心、客户称心、员工安心的精品银行

核心价值观：

德行成就企业、德行成就客户、德行成就自己

企业精神：

同心同德 德行致远

经营理念：

客户至上 服务制胜

企业使命：

助力中小微、三农持续发展及城乡居民美好生活



目 录

重要提示	1
释义	2
第一章 基本情况	3
第二章 业务及财务概要	4
第三章 股东及股东大会情况	6
第四章 党委委员、董监高成员、员工及机构情况	19
第五章 公司治理情况	27
第六章 经营管理层报告	34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40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54
第九章 社会责任报告	57
第十章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64
第十一章 绿色信贷工作报告	69
第十二章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报告	72
第十三章 金融科技发展报告	74
第十四章 重要事项	76
第十五章 备查附件	78



重要提示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而制定。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的金融币种均为人民币。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报告期股金分红方案，本行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分红方案决议日总股本 768793815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 1.3 元现金股利的标准向投资者分配股金红利（含税）。

◆本行 2024 年 4 月 8 日在英德农商银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13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13 名，本行 1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本行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年报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本行董事长吴志敏、行长朱国柱，分管财务工作的副行长鄢宏开及财务机构负责人郭二妹，保证 2023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8 日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行、我行、英德农商银行、全行	指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省联社、省农信联社	指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人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清远银保监分局、属地监管部门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清远监管分局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英德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全称：Guangdong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英文名称简称：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代表人：吴志敏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9年10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818977723541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广东省英德市英州大道64号

二、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513000

电话：0763-2283182、0763-2636269

微信号：ydrccbank（右侧二维码）



三、信息披露方式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英德农商银行辖内各营业网点、董事会办公室

互联网网络披露：通过英德农商银行微信公众号（ydrccbank）发布在线查阅年度报告的路径

四、其他有关资料

	名称	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10号时代地产中心9楼
事务所	联系电话	020-83637930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鹏举 李保泉
本行聘请的法律顾问机构	名称	广东广信君达（清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53号宏辉大厦二层
本行股权托管机构	名称	广东省金服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28号时代广场中座8楼811室



第二章 业务及财务概要

2023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资产总额2,875,807.63万元,比年初增加111,709.88万元,增幅4.04%;负债总额2,583,857.48万元,比年初增加94,114.13万元,增幅3.78%;各项存款余额2,434,361.58万元,比年初增加109,293.97万元,增幅4.70%;各项贷款余额1,524,815.26万元,比年初增加64,793.04万元,增幅4.44%;存贷比例61.40%。

报告期内,财务总收入107,435.63万元,同比增加4,286.66万元,增幅4.16%。2023年全年实现贷款利息收入80,358.83万元,比上年增加4,357.76万元,增幅5.73%;实现金融机构往来收入16,413.49万元,比上年减少4,574.52万元,降幅21.80%;实现投资收益6,673.73万元,比上年增加3,397.40万元,增幅103.70%;2023年度本行固定资产处置收益18.34万元。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财务总支出68,635.11万元,同比增加1,645.37万元,增幅2.46%。当年经营利润41,532.94万元,比上年增加1,274.24万元,增幅3.17%,净利润31,580.26万元,比上年增加1,879.72万元,增幅6.33%。

一、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万元, %

项 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同比增幅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	2,875,808	2,764,098	4.04	2,592,718
存款总额	2,434,362	2,325,068	4.70	2,199,459
其中: 单位存款	234,027	228,000	2.64	251,463
储蓄存款	2,198,945	2,094,935	4.96	1,945,611
其他存款	1,390	2,133	-34.81	2,385
贷款总额	1,524,815	1,460,022	4.44	1,368,352
其中: 转贴现票据	285,710	332,585	-14.09	351,308

二、主要财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万元, %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增幅	2021 年度
财务收入	107,436	103,149	4.16	100,658
财务支出	68,635	66,990	2.46	61,447
其中: 资产减值损失	2732	4,099	-33.35	3,089
账面利润	38,801	36,159	7.30	39,211
净利润	31,580	29,701	6.33	31,242



三、其他相关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资本充足率	≥10.5	21.92	21.79	21.58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20.80	20.67	20.4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20.80	20.67	20.48
杠杆率	≥4	10.10	9.93	9.39
不良贷款率	≤5	1.13	1.24	0.82
拨备覆盖率	≥140	286.08	300.58	493.44
贷款拨备率	≥2.1	3.24	3.72	4.0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6.06	6.79	6.5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22.82	28.77	23.11
流动性比例	≥25	67.85	63.55	64.44
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83.59	81.00	81.44

第三章 股东及股东大会情况

一、股本结构情况

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股本总额 768,793,815 股，股东总户数 3,713 户，均为普通股。英德农商银行未发行优先股。

(一) 法人股情况。报告期末，企业法人股东持股总额 406,456,613 股，占股本总额的 52.87%，总户数为 8 户。单家法人持股额最高为 76,637,448 股，占股本总额的 9.97%；持股比例在 5% 以上的法人股东有 5 家。

(二) 自然人股情况。报告期末，自然人持股总额 362,337,202 股，占股本总额的 47.13%，总户数为 3,705 户。其中：单个自然人持股额最高 12,727,06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66%；职工自然人股 654 户，持股总额 36,455,374 股，占总股本的 4.74%。

以上各项持股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

二、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未发行新股票。

(二) 股权结构变化。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股东总数 3,713 户，比报告期初减少 28 户。其中：法人股东 8 户，与报告期初一致；职工自然人股东 654 户，比报告期初减少 1 户；非职工自然人股东 3,051 户，比报告期初减少 27 户。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户数	股本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增加（股）	减少（股）
法人股	8	406,456,613	52.87	4,024,318	0
自然人股	3705	362,337,202	47.13	3,585,530	0
其中：职工自然人股	654	36,455,374	4.74	440,680	0
非职工自然人股	3051	325,881,828	42.39	3,229,128	84,278
合计	3713	768,793,815	100	7,609,848	0

说明：1. 2023 年 4 月 28 日，本行向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进行 2022 年度股份分红，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同时每 10 股送 0.1 股(含税，每户股东派送股票总额为整数股，不足壹股的不派送)，合计 7,609,848 股。总股本由 761,183,967 股变更为 768,793,815 股。

2. 报告期内，职工自然人股本增加的 440,680 股含非职工自然人股转职工自然人股的 84,278 股。

三、报告期末最大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本年持股数	上年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代表	股权质押数量	与其关联方合计持股	与其关联方合计持股比例
1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63.74	7,587.87	9.97	陆松开	0	15,310.17	19.92



序号	股东名称	本年持股数	上年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代表	股权质押数量	与其关联方合计持股	与其关联方合计持股比例
2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33.44	7,557.87	9.93	骆志凌	5,907.87	15,297.19	19.90
3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606.27	7,530.96	9.89	陈汉强	0	7,668.94	9.98
4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66.94	5,907.87	7.76	林力	0	6,036.03	7.85
5	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900.65	5,842.22	7.68	陈敬伟	0	5,902.36	7.68
6	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	2,651.98	2,625.72	3.45	张桂添	2,500.68	2,651.98	3.45
7	英德市荣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96.64	1,877.87	2.47	肖开敏	0	1,896.64	2.47
8	广东奇力士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25.99	1,312.86	1.72	黄立军	0	1,325.99	1.72
9	李国玺	1,272.71	1,260.11	1.66	-	0	1,272.71	1.66
9	马汉文	1,166.6	1,155.05	1.52	-	0	1,166.6	1.52
	合计	43,084.96	42,658.39	56.05			8,408.5	

说明：1.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8%的股权（已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的批复，文号：清银保监复〔2022〕45 号）、持有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0%的股权。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大股东无变化，与上年末保持一致。前十大股东持股数变动主要是由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本行向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进行 2022 年度股份分红，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同时每 10 股送 0.1 股（含税，每户股东派送股票总额为整数股，不足壹股的不派送），前十大股东持股总数由 42,658.39 万股变更为 43,084.96 万股，持股比例不变。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不存在单一股东持股超过 10%的情形，任何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五、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一）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7,663.74 万股，持股比例 9.97%，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 19.92%。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陆松开，注册资本 144,999.06 万人民币。2024 年 2 月 20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第一届和第二届董事会均向本行派出董事李清全。

1. 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

2.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周义豪	外部董事
2	何桂声	外部董事
3	张志坚	外部董事
4	余家驹	外部董事
5	谢悦增	外部董事
6	陆松开	董事长
7	黎霞	独立董事
8	王聪	独立董事
9	黄文锋	独立董事
10	张林寿	监事长
11	孙惠	外部监事
12	余少荣	职工监事
13	周兴胜	股东监事
14	容宇	副行长、职工董事
15	刘勇	副书记
16	黄喜忠	副行长、职工董事
17	万焯	行长助理
18	罗国宇	行长助理
19	何敏彩	内审稽核部负责人
20	李媛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
21	李清全	董事会秘书
22	李松波	职工监事
23	林广玖	外部监事
24	张书军	独立董事
25	张乐柱	独立董事
26	欧映辉	外部董事
27	邱彩彪	职工监事
28	张寿清	副行长
29	唐晓明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30	清远市胜利铜材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8.72%
31	清远市胜利置业拓展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0.63%
32	清远市恒豪贸易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8.45%
33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6.58%
34	清远市樵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5.41%
35	清远新世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5.1%
36	清远市源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1.94%
37	清远市航空石油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3.72%
38	清远市新运力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4.17%
39	广东利得丰泰投资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3.88%
40	广东家美陶瓷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股份占比 4.91%
41	广东吴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农商行持股占比 3%
42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农商行持股 8.55%



43	广东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农商行持股 6.8%
44	广东云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农商行持股 9.99%
45	清远高新区迎龙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持清远农商行持股 1.22%

4. 一致行动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7,633.44 万股，持股比例 9.93%，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 19.90%。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骆志凌，注册资本 230,580 万人民币，国有控股企业，控股股东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4 年 2 月 20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本行第一届董事会向本行派出董事李美容。本行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举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该公司未提名董事候选人，故该公司未向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派出董事。

1. 控股股东：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实际控制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骆志凌	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孔宪文	副总经理
3	周海林	董事、副总经理
4	黄于于	副总经理
5	莫卓通	职工董事
6	郑国浩	监事会主席
7	肖启纯	董事、总经理
8	邹家伟	职工监事
9	叶云龙	职工监事
10	王松荣	董事、副总经理
11	邹锡恒	外部董事
12	刘超	外部董事
13	邓洁	外部董事
14	马献平	外部董事
15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16	清远市德晟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17	清远市德晟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18	清远市燕湖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19	清远市燕湖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0	清远市新力混凝土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70%
21	清远市孖龙山陵园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98%
22	清远市德晟公共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3	清远市广清城际轨道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4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5	清远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6	清远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7	清远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8	清远华远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29	清远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30	清远市储备林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31	清远市除四害技术服务站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公共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32	清远市德鸿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33	清远市德晟建筑再生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34	清远市陆顺起重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持股 100%
35	清远市永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清远华远投资持股 100%
36	清远市清环环保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37	清远市清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环环保有限公司持股 100%
38	清远市清源施工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39	清远市新碧源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0	清远市粤星工程建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41	清远市清源供水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2	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	清远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52%
43	清远磁浮交通有限公司	清远市广清城际轨道有限公司持股 30%
44	清远市德昇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45	清远市德溢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51%
46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58%
47	清远市正源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90%
48	清远市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9	清远市德晟考场管理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50	清远市德正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51	清远市德丰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52	清远市德迎加油站经营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60%
53	德信（清远）矿业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51%
54	广东德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公共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1%
55	清远市德晟顺拓传媒有限公司	清远市德晟公共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1%
56	清远市德晟中航石油有限公司	清远华远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5%
57	清远市智源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51%
58	清远市持恒矿业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51%
59	清远市泓远矿业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51%
60	清远市绿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61	清远市岭南祥鑫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62	清远市粤鼎富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63	清远市腾宇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64	清远市海阅湖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65	清远市阅洲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100%
66	清远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49%
67	广东建工德晟工程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 49%



68	清远市粤通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持股 40%
69	清远市德晟嘉恒能源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持股 20%
70	清远云康达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持股 10%
71	清远市粤晟绿色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持股 10%
72	广东建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持股 20%
73	清远中建四局粤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持股 20%
74	清远市广建建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持股 49%
75	清远市清新区德盈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晟集团持股持股 51%
76	清远市清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清远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 一致行动人：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该企业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7,606.27 万股，持股比例 9.89%。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占比 9.98%。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汉强，注册资本 66,000 万人民币，为国有控股企业，控股股东为英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英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 年 2 月 20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二届董事会均向本行派出董事邓卓。

1. 控股股东：英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实际控制人：英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陈汉强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	邓卓	总经理、董事
3	金德江	副总经理、董事
4	钟钟	监事、监事会主席
5	林志军	副总经理
6	杨献勋	总工、董事
7	黄伟新	监事
8	杨武光	监事
9	温成安	监事
10	李秀梅	职工董事
11	邓雪梅	监事
12	英德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13	英德市畅和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白石窑开发服务有限公司——（100%）英德市畅和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	英德市北江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北江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	英德市德电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德电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16	英德市白石窑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英德市白石窑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17	北江三顺能源投资（英德）有限责任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北江三顺能源投资（英德）有限责任公司
18	绿美能源（英德）有限责任公司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绿美能源（英德）有限责任公司

4. 一致行动人：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英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四）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5,966.94 万股，持股比例 7.76%，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的比例为 7.85%。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林力，注册资本 71,408.29 万人民币。2024 年 2 月 20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二届董事会均向本行派出董事成奕羽。

1. 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

2.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林力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郑振宇	行长、职工董事
3	林海健	副行长、职工董事
4	梁伟辉	副行长
5	漆可悦	副行长
6	喻剑	内审部副总经理（主持全面）
7	罗宪明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总经理
8	梁国玲	股权董事
9	黄焕初	股权董事
10	江先洪	股权董事
11	刘景	独立董事
12	邹卫俊	独立董事
13	叶锦初	监事长
14	骆道萍	职工监事、会计结算部总经理
15	莫桃	股权监事
16	刘灿杨	股权监事
17	徐可明	外部监事
18	邓少文	外部监事
19	曾绮文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20	丘钰婵	股权董事
21	丁磊	独立董事
22	罗明元	独立董事
23	谭燕	外部监事
24	谢伟伟	股权监事
25	昭文绚	计划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全面）



26	温杰洪	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全面）
27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9.56%
28	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8.68%
29	清远市清新区富盛针纺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5.21%
30	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5.17%
31	清远市盈海达造船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5.13%
32	开平市丰宏贸易有限公司	持清新农商行股份占比 2.93%（派驻董事）

4. 一致行动人：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持有英德农商股金数额 5,900.65 万股，持股比例 7.68%，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占比 7.68%。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敬伟，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实际控制人陈敬伟。2024 年 2 月 22 日通过“企查查”查询，未见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失信人记录。该公司在本行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二届董事会均向本行派出董事林玉沂。

1. 控股股东：陈敬伟。

2. 实际控制人：陈敬伟。

3. 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陈敬伟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持股 100%
2	林玉沂	总经理
3	刘章容	监事
4	广东潮商会有限公司	陈敬伟持股 5%，任董事
5	英德市柏顺自来水有限公司	陈敬伟兄弟持股 51%

4. 一致行动人：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 最终受益人：陈敬伟。

六、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一）管理架构

1. 股东大会。本行股东大会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要求对关联交易实施管理，听取关联交易有关情况报告。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时，由股东大会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本行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由股东大会批准。

2. 董事会。本行董事会负责制定（修订）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董事会还应当每年向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作出专项报告。关联交易情况应当包括：关联方、交易类型、交易金额及标的、交易价格及定价方式、交易收益与损失、关联方在交易中所占权益的性质及比重等。

3. 监事会。监事会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要求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4. 高级管理层。高级管理层负责指导和协调本行关联交易管理。本行高级管理层应明确本机构相



关部门对关联交易的管理职责，按流程审批和报备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议案在提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前，应报高级管理层或其下设委员会审批。

5.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履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职责，及时审查和批准关联交易，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具体职责包括：确认本行关联方；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批一般关联交易或接受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审查重大关联交易以及其他需要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检查、监督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及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联方执行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情况，并向董事会汇报；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具体职责由董事会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中予以明确规定。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至少应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至少 2 名，独立董事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不得由控股股东提名、推荐（独立董事除外）或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应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会务等日常工作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

6. 各职能部门。

(1) 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本行管理层设立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成员包括合规部门、业务部门、授信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财务部门、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部门人员，明确牵头部门为董事会办公室、并设置专岗，负责关联方识别维护、关联交易管理等日常事务。

(2) 其他职能部门。本行各相关部门分工负责，各自明确关联交易管理岗位和职责。同时，各部门要根据本部门情况向科技部门提出系统建设及优化的业务需求，提升关联交易数据的自动获取与统计能力，并妥善保管本部门关联交易合同文本和相关资料，确保关联交易合规开展。

(二) 关联交易审查审批程序

1. 一般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按照本行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审批，报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一般关联交易可以按照重大关联交易的程序审批。

2. 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按照本行内部授权程序审查后，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书面同意，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最终批准。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 2/3 以上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查审批程序，不属于信贷业务环节，但属于对交易公允与否的评估与控制行为，重点应关注以下内容：

(1) 关联交易是否按照商业化、市场化的原则开展，定价是否公允、合理，即关联交易的条件和定价不能优于非关联方；

(2) 关联交易是否违反单笔交易的比例限制要求，是否违反交易总额的比例限制要求；

(3) 若实行年度内特定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制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则还应关注是否超出经董事会审批的特定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三)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当公允，应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为原则。本行根据关联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遇特殊情况，须提交董事会批准后方可执行。

1.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就银行业务发生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执行银行业务规定，不得向关联方提供优于同等信用级别的独立第三方可以获得的条件；

2.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就非银行业务发生关联交易，该等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上述“市场价格”是指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确定的相同或类似交易标的的价格或费率。“成本加成定价”是指在交易标的合理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确定的价格或费率。“协议价”是指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交易标的价格或费率。

（四）关联交易总额

1.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新增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贷款6笔、授信金额共2,200.00万元、贷款余额2,159.00万元，未新增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截至2023年12月末，共有授信类关联交易19笔、授信金额共2,791.50万元，贷款余额2,576.02万元，均为一般关联交易。英德农商银行对最大单一关联方的授信余额2,000.00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0.66%，对最大关联集团合计授信余额2,045.00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0.67%，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0.85%，符合监管要求。

2.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合计发生关联方存款交易3,328.20万元，其中，单笔最大金额的关联方存款交易为150.32万元，存款类型为人民币个人卡七天通知自动转存，支付利息金额393.75元。

3.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共有服务类关联交易1笔，英德农商银行于2023年9月18日与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该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为本行主要股东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集中采购社会化押运项目，协议期限5年，合同总金额1,690.13万元。

（五）存量授信类关联交易

至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存量授信类关联交易19笔、授信金额共2,791.50万元、贷款余额2,576.02万元，占本行上季资本净额的0.85%。均为一般关联交易，无重大关联交易授信。

（六）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未与主要股东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与主要股东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发生1笔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授信金额2,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末贷款余额2,000万元；与该公司关联方发生2笔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授信金额1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末贷款余额74万元；

3.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与主要股东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发生1笔服务类一般关联交易，为集中采购社会化押运项目，协议期限5年，合同总金额1690.13万元。（该主要股东在2021年度与本行发生的1笔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已于2023年12月结清。）



(七) 关联方所在集团授信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没有对关联方集团进行授信。

(八) 股权董事、股权监事及其关联方授信情况

至报告期末，英德农商银行向股权董事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 2 笔，授信金额 70 万元，贷款余额 34 万元；向股权监事及其关联方发放贷款 4 笔，授信金额 206 万元，贷款余额 158.42 万元。

(九) 重大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英德农商银行能够严格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关联交易业务，交易条件公平合理。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七、主要股东及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1. 本行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有 5 户，分别是：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未发生变动，与上年末保持一致。具体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比例（%）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637,448.00	9.97	75,878,662.00	9.97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334,448.00	9.93	75,578,662.00	9.93
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6,062,736.00	9.89	75,309,640.00	9.89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669,448.00	7.76	59,078,662.00	7.76
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9,006,455.00	7.68	58,422,233.00	7.68
合计	347,710,535.00	45.23	344,267,859.00	45.23

备注：主要股东持股数变动主要是由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本行向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进行 2022 年度股份分红，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同时每 10 股送 0.1 股(含税，每户股东派送股票总额为整数股，不足壹股的不派送)，主要股东持股总数由 344,267,859 股变更为 347,710,535 股，持股比例不变。

2.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清远分行，质押率为 77.39%，本行已根据章程及有关规定限制其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

八、持股 1%以上自然人股东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持股比例在 1%以上的自然人股东 6 户，具体如下：

(一) 李国玺，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1,272.71 万股，持股比例 1.66%。

(二) 马汉文，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1,166.60 万股，持股比例 1.52%。



(三) 余锡熙, 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1,107.19 万股, 持股比例 1.44%。

(四) 杜智琦, 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922.64 万股, 持股比例 1.2%。

(五) 麦惠权, 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848.51 万股, 持股比例 1.1%。

(六) 袁海灵, 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金数额 844.53 万股, 持股比例 1.1%。

说明: 1. 2023 年期间, 本行持股 1%以上自然人股东较上年度增加 1 户。

2. 2023 年期间, 原本行持股 1%以下自然人股东余锡熙, 受让了其他自然人持有的本行部分股份, 受让后, 余锡熙进入本行持股 1%以上自然人股东名单。

九、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期间, 英德农商银行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 (含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4 月 27 日,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总行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的代理人) 共 29 名 (其中 15 名股东代理人受 70 名股东委托出席会议),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的代理人) 所代表的英德农商银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428,130,488 股, 占有表决权总股本的 68.84%。

2023 年 7 月 27 日,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总行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的代理人) 共 26 名 (其中 12 名股东代理人受 25 名股东委托出席会议),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的代理人) 所代表的英德农商银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83,228,329 股, 占有表决权总股本的 61.25%。

本行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本行章程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并有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十、股东大会通过或否决的决议

(一)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报告事项:

1.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2.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补选结果》的报告;
3.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管部门监管意见和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4.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实施情况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
5.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6.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授权情况》的报告;
7.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权管理情况》的报告;
8.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
9.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10.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11.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12.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的事项：

1.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收支预算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 年版）》的议案。

（二）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报告事项：

1. 关于《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主要内容的报告。

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的事项：

1.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章程（2023 年版）》的议案；

2. 审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准则（2023 年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选举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第四章 党委委员、董监高成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党委委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党内职务	学历/学位	任职日期
吴志敏	男	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书记	本科	2019.8.15 至今
朱国柱	男	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书记	本科	2019.8.15 至今
麦伟洪	男	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本科学士	2019.8.15 至今
邓卫贤	男	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	本科	2019.8.15 至今
鄢宏开	男	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	研究生硕士	2019.8.15 至今
王合贵	男	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	研究生硕士	2019.8.15 至今

二、董事基本情况

至 2023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共 15 名，其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1. 吴志敏，男，汉族，1976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6 年 9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信贷员、分社负责人、信贷部副经理、信用社主任、联社副主任、联社理事长、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英德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持有本行股份 32,866 股、持股比例 0.0043%，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朱国柱，男，汉族，1968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0 年 3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记账员、稽核员、信贷员、副主任、主任、党委副书记、行长等职务。现任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234,440 股、持股比例 0.0305%，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 邓卫贤，男，汉族，1972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1994 年 1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记账员、稽核员、副股长、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联社副主任等职务。2023 年期间，任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职工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194,430 股、持股比例 0.0253%，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4. 鄢宏开，男，汉族，1975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钢铁厂计控站任技术员，信用社办事员、副科长、副经理（主持全面工作）、经理、联社副主任等职务。现任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职工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141,396 股、持股比例 0.0184%，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5. 王合贵，男，汉族，1982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3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在信用社担任记帐员、出纳员、办事员、经理助理等职务，在农商银行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营销总监等职务。现任英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职工董事、副行长，持有本行股份 1,249 股、持股比例 0.0002%，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6. 李清全，男，汉族，1982 年 4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8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

任清远人行科员、副科长。现任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76,637,448 股，持股比例 9.97%）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7. 成奕羽，男，汉族，1985 年 6 月出生，广东清远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2010 年 12 月参加工作，2010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先后任清新联社浸潭信用社综合柜员、浸潭信用社客户经理、办公室综合文秘、改制专责小组改制专员、办公室经理助理、改制办公室经理助理；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先后任清新农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办公室经理、办公室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现任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坑支行副行长。为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59,669,448 股，持股比例 7.76%）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8. 林玉沂，男，汉族，1973 年 1 月生，高中学历，群众。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英德市柏顺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作。现任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任英德市安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英德泰联科技有限公司、英德泰联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英德润达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执行董事、英德市环科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为英德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59,006,455 股，持股比例 7.68%）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行股份。

9. 邓卓，男，汉族，1974 年 11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7 年 11 月至今在英德市白石窑水电厂（现为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先后任检修车间机械班副班员、办公室主任，现任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为英德市白石窑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76,062,736 股，持股比例 9.89%）委派到本行的董事，其本人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220,096 股、持股比例 0.0286%。

10. 陈文钊，男，汉族，1964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3 年 7 月至 1985 年 9 月在英德市望埠初级中学任教。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在英德市第二中学任教副教导主任。1993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工商银行英德市支行工作（副行长）。2005 年 7 月至今在英德市狮子口水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常务副总经理）。现为英德农商银行董事，本人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38,375 股，股份占比 0.005%。

11. 杨清，男，汉族，1957 年 6 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作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在江西进贤；大学毕业后在江西财经大学、佛山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工作，担任过系主任、财务处长等职务，现已退休；现为英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本人持有本行股份 106,050 股，持股比例 0.0138%。

12. 黄俊武，男，汉族，1972 年 9 月生，本科学历，民建会员。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在肇庆蓝带啤酒卢堡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肇庆市显邦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12 月在广州市龙宇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8 月在清远市建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7 年 9 月至今在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任所长，兼任清远市中和财税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13. 许林，男，汉族，1984年11月生，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2011年6月于华南理工大学博士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2017年至2018年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兼职担任财务顾问。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英国杜伦大学（Durham University）访问学者（国家公派）。入选广东省特支计划青年文化英才（2023）、广州高层次金融专业人才（2019）。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助理、广东省特色新型智库“跨境金融创新研究中心”副主任。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14. 蒋岩波，男，汉族，1966年10月生，经济学博士，中共党员。1989年至今，一直在江西财经大学（原江西财经学院）从事经济法学的教学和研究工作，2002年晋升教授职称。历任法学院（原经济法系）教研室副主任、主任行政职务，1997年以来担任法学院副院长职务十二年。2009年7月至2016年1月担任江西财经大学图书馆馆长。现为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专职教师，博士生导师。兼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本人未持有英德农商银行股份。

15. 刘新锐，男，汉族，1989年6月生，本科学历，执业律师，中共党员。2013年7月至2019年4月在英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先后任综合柜员、综合员、信息员、信贷档案管理员、合同订立岗、放款审核岗、客户经理、风险经理。2019年4月至2021年5月在英德农商银行先后任法律事务岗、案件防控岗、消费者权益保护岗、客服协调岗、办事员、副经理。2022年8月至今在广东青于蓝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持有本行股份1,249股，持股比例0.0002%，其关联方持有本行股份23,855股，持股比例0.0031%。

三、监事基本情况

至2023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共9名，其中，2023年4月3日职工监事因岗位轮换进行了调整。

（一）报告期间无调整的监事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1. 麦伟洪，男，汉族，197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年7月在中国银行清远分行参加工作，曾挂职云南省楚雄州武定县县长助理，先后在招商银行任科员、经理助理；在信用社任办事员、部门经理、联社副主任、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343,824股、持股比例0.0447%。

2. 张培红，男，汉族，1968年4月出生，政工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11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信用社信贷员、副主任、主任、部门总经理、办事员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223,206股、持股比例0.029%。

3. 赖志忠，男，汉族，1970年8月生，高中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3月至1991年12月在32417部队服役；曾在英德县农机局工作，现经营电站、兰花种植，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监事，持有本行股份661,466股、持股比例0.086%。

4. 谭永强，男，汉族，1972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0年1月参加工作，先后在英德县华侨大厦、英德市中国旅行社、英德市英州旅行社工作，曾任英德农信社理事会理事。现任英

德市乐途旅行社总经理、英德市足球协会副主席、英德农商银行监事，持有本行股份 16,369 股、持股比例 0.0021%。

5. 何文孟，男，汉族，1975 年 10 月生，中技学历，群众。先后在花都水泥厂、英德市华南计算机公司、英德市信德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个体经营等工作。现任英德农商银行监事，持有本行股份 1,324 股、持股比例 0.0002%。

6. 邓叶林，女，汉族，1982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群众。2006 年 7 月参加工作，现任英德市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未持有本行股份。

7. 林立作，男，汉族，1981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群众。2005 年 3 月参加工作，现任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广东烟草清远市有限公司英德分公司客户经理，未持有本行股份。

8. 华夏颖，女，汉族，1976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群众。先后在英德市磷肥厂、东莞市东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移动通讯公司英德分公司任财务。现为英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未持有本行股份。

(二) 调整后新任职工监事人员主要情况如下：

9. 李迪，男，汉族，1976 年 7 月出生，网络工程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9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信用社记账员、综合柜员、副经理、副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持有本行股份 56,736 股、持股比例 0.007%。

四、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至 2023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共 8 名，其个人主要情况如下：

1. 朱国柱。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2. 邓卫贤。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3. 鄢宏开。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4. 王合贵。详见本章第二点“董事基本情况”。

5. 范方玉，女，汉族，1976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助理会计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 年 9 月参加工作，曾在本行担任记账、出纳，部门办事员、副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主任、总经理岗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纪委办主任。持有本行股份 370,478 股、持股比例 0.0482%。

6. 郭二妹，女，汉族，1984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职称，中共党员，200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本行担任综合柜员、会计兼信贷审查岗、综合员、报账员、会计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持有本行股份 56,854 股、持股比例 0.0074%。

7. 谭夏媚，女，汉族，1986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审计师、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本行担任过综合柜员、信贷资料员、综合员、报账岗、网点负责人、办事员、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支行副行长等职务。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

部总经理，持有本行股份 199,533 股、持股比例 0.0260%。

8. 赖美丽，女，汉族，1986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中共党员，200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本行担任综合柜员、办事员、经理助理、经理助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总经理，持有本行股份 71,769 股、持股比例 0.0093%。

五、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会及其下设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1. 董事会变动情况。

（1）经本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并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任职资格核准，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3 日聘任陈文钊同志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聘任蒋岩波、许林、黄俊武等 3 位同志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经本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的独立董事严帅同志未获得属地监管部门的批复。

（3）本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清远监管分局任职资格核准，本行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聘任刘新锐同志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专业委员会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内容
战略规划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委员“吴志敏、朱国柱、成奕羽、邓卓、李清全”调整为“吴志敏、朱国柱、蒋岩波、许林、李清全”。
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委员“朱国柱、鄢宏开、成奕羽”调整为“朱国柱、鄢宏开、成奕羽、蒋岩波、许林”。
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委员“杨清、朱国柱、王合贵”调整为“杨清、朱国柱、王合贵、蒋岩波、李清全”； 委员“杨清、朱国柱、王合贵、蒋岩波、李清全”调整为“杨清、朱国柱、王合贵、蒋岩波、刘新锐”。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委员“杨清、王合贵、邓卫贤”调整为“黄俊武、许林、邓卫贤、王合贵、邓卓”； 委员“黄俊武、许林、邓卫贤、王合贵、邓卓”调整为“黄俊武、许林、邓卫贤、王合贵、刘新锐”。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委员“杨清、邓卫贤、鄢宏开”调整为“杨清、邓卫贤、鄢宏开、王合贵、黄俊武”。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委员“吴志敏、鄢宏开、邓卓”调整为“吴志敏、鄢宏开、杨清、林玉沂、陈文钊”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委员“邓卫贤、王合贵、林玉沂”调整为“邓卫贤、许林、林玉沂、陈文钊、邓卓”； 委员“邓卫贤、许林、林玉沂、陈文钊、邓卓”调整为“邓卫贤、刘新锐、林玉沂、陈文钊、邓卓”； 委员“邓卫贤、刘新锐、林玉沂、陈文钊、邓卓”调整为“吴志敏、朱国柱、刘新锐、林玉沂、邓卓”。



(二) 监事会及其下设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1. 监事会变动情况。

(1) 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范方玉因岗位轮换，于 2023 年 4 月 3 日起不再担任监事会监事、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委员、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2) 经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选举，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3 日聘任李迪同志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 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变动情况。

专业委员会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内容
提名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调整后为：主任委员林立作；委员赖志忠、何文孟、李迪、张培红
审计与监督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调整后为：主任委员邓叶林；委员华夏颖、谭永强、李迪、张培红

(三) 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治理需要，依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通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清远监管分局关于范方玉任职资格的批复》（清金复〔2023〕20 号）同意，范方玉同志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获得任职资格许可，英德农商银行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聘任范方玉同志为英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秘书。廖潇哲同志自 2023 年 9 月 22 日起不再担任英德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秘书。

六、年度薪酬情况

(一) 薪酬管理组织

本行股东大会负责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并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报酬事项。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全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及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监事会负责对全行薪酬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党委会负责研究决定本行薪酬和奖金分配管理的原则；经营管理层（行长办公会）负责拟订本行薪酬调整方案；职工代表大会负责审议薪酬福利政策、绩效考核办法等涉及员工薪酬的政策。

人力资源部作为薪酬的统筹管理部门，负责薪酬制度建立、薪酬绩效的核算发放、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福利的核定缴交、绩效考核组织落实等工作；计划财务部作为薪酬的会计核算部门，负责薪酬、绩效、福利的支付核算；各业务部门根据需要配合做好本条线绩效考核及奖励方案的制定等薪酬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负责监督各层级是否依照薪酬制度规定开展工作；审计部负责对薪酬绩效工作开展审计监督。

(二) 薪酬管理原则

本行薪酬管理的指导思想：根据“规范管理，有效激励，公平合理”的要求，建立与企业发展相适应和相互促进的薪酬分配管理制度，逐步实现薪酬管理的市场化、规范化、标准化和程序化。基本原则包括：工资总额管理原则，以岗定薪、按劳取酬原则，市场定位、关键人才倾斜原则，公平监督

原则。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固定薪酬、绩效薪酬、专项奖励、节日慰问金、津补贴以及在特殊情况下支付的其他薪酬等。

本行绩效考核遵循“稳健经营、合规引领、战略导向、综合平衡、统一执行”的原则，考核指标覆盖经营效益类、发展转型类、风险管理类、社会责任类、合规经营类五大类指标，其中风险管理类和合规经营类指标的权重高于其他业务指标，促进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有机统一和相互匹配。

（三）薪酬支付情况

本行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计划。根据有关规定和合约，社会保险费及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有关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本行的凝聚力，促进单位健康持续发展，2023年本行在符合管理规定及财务承受能力范围内，提高员工福利水平，支付社会保险费用 2,250.41 万元，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 1,469.21 万元，支付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重疾意外团体险等商业性保险共计 1,728.15 万元。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即接受内部退养协议的员工支付辞退福利。

2023 年度，本行列支在岗在编职工工资 14,169.65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支出 4,025.08 万元，浮动支出（包括绩效及专项奖励）9,232.6 万元，其他薪酬 911.97 万元。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员工的绩效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分别达到 50.1%、40.1%，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2023 年计提薪酬延期支付总额为 1,496.29 万元。2023 年度本行未发生应追索扣回薪酬的情形，追索扣回薪酬为 0。

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本行综合考虑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的责任、所需的专业知识、投入时间以及行业内平均水平等因素向其发放薪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的绩效薪酬根据履职评价和考核结果确定。报告期内，本行支付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职工董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职工监事、经营管理层、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审计负责人及合规负责人等）薪酬合计 1,020.61 万元，其中属于广东农信系统干部管理权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在省联社指导限额内列支，合计 778.15 万元。

七、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在职职工 642 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11 人	1.71%
本科	549 人	85.52%
专科	77 人	11.99%
高中（中专）及以下	5 人	0.78%
合计	642 人	100%



(二) 按专业技术职务划分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高级职称	3 人	0.47%
中级职称	94 人	14.64%
助理级职称	84 人	13.08%
员级职称	29 人	4.52%
无职称	432 人	67.29%
合计	642 人	100%

(三)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30 岁及以下	146 人	22.74%
31 岁-35 岁	139 人	21.65%
36 岁-45 岁	184 人	28.66%
46 岁-55 岁	149 人	23.21%
56 岁及以上	24 人	3.74%
合计	642 人	100%

第五章 公司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末组织架构

详见附件。

二、公司治理总体评价

英德农商银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规范要求，加大各项工作管控力度，全面提升公司治理管理水平，确保公司治理机制有效运转。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配合监管部门完成2022年度公司治理全面评估复评工作，本行2022年度公司治理最终评级结果为B级（良好），为全省获得评级B级的18家机构之一，目前全省参与评级的66家机构暂无评级A级（优秀）的机构。英德农商银行一是把党的领导贯穿公司治理各个环节，把党委研究讨论作为董事会、经营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三重一大”等重要事项全部提交党委会集体审议。二是明确职责，规范履职。本行全面健全优化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三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明确“三会一层”职责，做到各负其责、各尽其职、相互配合，不越位、不缺位；明确董事、监事、高管的职责职能、行为规范等内容，有效规范董事、监事、高管的履职行为。三是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本行根据最新监管规定，组织修订《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重要制度，充分保障董事会科学有效运行。四是加强股东股权及关联交易管理。本行常态化开展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整治工作，监督推动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确保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支农支小发展战略方向；（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本行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行章程；（11）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13）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14）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15）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6）审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和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固定资产投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17）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18）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9）审议批准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20）听取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21）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行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



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本行严格按照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本行建立健全了股东上下沟通的有效渠道和机制，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2023年，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含1次临时股东大会），听取13项工作报告、审议通过13项议案。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和章程的规定，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聘请了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董事会

1. 董事会职责。董事会既是本行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又是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制定本行经营发展战略，以及绿色信贷、支农支小、金融创新、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定本行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及工作方案，监督、检查高级管理人员对支农支小发展战略的落实和执行情况；（5）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制订本行的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8）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本行公司形式的方案；（9）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行章程和其他内部制度规定的权限，决定本行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数据治理、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10）决定本行重大关联交易，但本行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11）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2）根据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的建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及其报酬事项；根据行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13）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14）对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经营、内部审计体系以及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流动性风险管理、声誉风险管理、并表管理等细项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工作承担最终责任；（15）建立风险管理文化，制定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制定风险容忍度、风险偏好、内部控制、声誉风险、金融创新风险管理、案件风险管理等相关风险管理制度，并作为本行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16）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17）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8）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本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19）决定包括本行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等在内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20）监督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履行管理职责；（21）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22）董事会应当建立督促机制，确保管理层制定各层级的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的行为规范及工作准则，并在上述规范性文件中明确要求各层级员工及时报告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规定具体的条款，建立相应的处理机制；（23）董事会应建立信息报告制度，要求高级管理层定期向董事会、董事报告本行经营管理事项，在该等制度中，



应对下列事项作出规定：①向董事会、董事报告信息的内容及其最低报告标准；②信息报告的频率；③信息报告的方式；④信息报告的责任主体及报告不及时、不完整应当承担的责任；⑤信息保密要求。（24）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25）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26）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27）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28）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至 2023 年末，本行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人、职工董事 5 人、股权董事 5 人）。报告期内，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决策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和本行整体利益。2023 年，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听取经营管理信息等报告 42 份，审议投资入股和平农商银行、投资入股龙川农商银行、利润分配等议案 105 份，所有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本行董事会下设 7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等。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规定认真组织召开会议，有效发挥了专业职能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共召开了 37 次会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

4.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2023 年，本行有获得监管批复任职资格的独立董事 5 人，分别是第二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杨清、黄俊武、蒋岩波、许林、刘新锐。本行独立董事能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从维护本行利益和可持续发展角度出发，勤勉尽责，积极履职，依法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积极为本行公司治理、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客观独立地对审议事项作出判断或决策，发表独立意见，与其他董事共同保障董事会职能的科学、高效发挥。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杨清

（1）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第二届董事会，杨清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3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7 次，亲自出席会议 7 次，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 0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2 次，亲自出席会议 2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21 次。

（3）履职情况。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杨清能够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30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黄俊武

（1）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第二届董事会，黄俊武任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3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6 次，亲自出席会议 4 次，委托出席 1 次，



请假 1 次，出席率 66.67%；应出席股东大会 2 次，亲自出席会议 2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9 次。

（3）履职情况。独立董事能够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内部审计制度、内控制度及其实施情况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20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蒋岩波

（1）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第二届董事会，蒋岩波任本行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3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6 次，亲自出席会议 6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2 次，亲自出席会议 2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9 次。

（3）履职情况。独立董事能够对本行经营发展战略以及科技信息风险防范战略、经营计划、投资方案、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22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许林

（1）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第二届董事会，许林任本行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3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6 次，亲自出席会议 6 次，出席率 100%；应出席股东大会 2 次，亲自出席会议 2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9 次。

（3）履职情况。独立董事能够对本行经营发展战略以及科技信息风险防范战略、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内部审计制度、内控制度及其实施情况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22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刘新锐

（1）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第二届董事会，刘新锐任本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3 年期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4 次，亲自出席会议 4 次，出席率 100%；出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合计 3 次。

（3）履职情况。独立董事能够对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制度、内控制度及其实施情况等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在本行工作时间 8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三）监事会

1. 监事会职责。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对董事会编制的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本行财务，并对并表管理情况进行监督；（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及质询，向股东大会报告履职评价结果，并按规定报送监管机构；（6）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战略管理、经营决策、财务管理、薪酬管理、资本管理、内部控制、全面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合规管理、案防工作、三农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等重点工作职责履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按规定向股东大会报告，按规定审议相关审计报告，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7）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8）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9）代表本行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涉或者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10）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11）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12）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13）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14）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提出监事的薪酬（津贴）安排；（15）监督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的制定、落实及执行情况，必要时可向股东大会汇报；（16）定期与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沟通本行情况；（17）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本行监事会由 3 名职工监事、6 名非职工监事组成，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均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存款人和本行整体利益。2023 年，本行召开监事会 5 次，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等 29 项议案。

3.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监事会下设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 2 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规定认真组织召开会议，有效发挥了专业职能作用。

（四）高级管理层

1. 高级管理层职责。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包括行政管理以及财务、人力、风险等经营管理专业领域的各项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2）组织实施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积极推进并落实本行董事会制定的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4）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5）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6）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7）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内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8）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9）本行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3 名副行长组成，总行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组织领导本行各项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行长协助行长开展工作。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管理体制，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在总行的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其民事责任由总行承担。

3. 高级管理层专业委员会情况。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采



购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 8 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三、部门及分支机构设置

（一）党组织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设党委 1 个、纪委 1 个，党委下设党委办公室（与董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组织部（与人力资源部合署办公），纪委下设纪委办公室，在各支行（营业部）及各部门共设 16 个党支部。

（二）部门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内设部门共 11 部 4 室 3 中心及营业部。分别为：办公室、工会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与党委办合署办公）、监事会办公室、资产保全部、授信管理部、普惠金融部、会计结算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安全保卫部、信息科技部、行政管理部、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审计部、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小企业专营中心、三农贷款专营中心、营业部。其中小企业专营中心、三农贷款专营中心、营业部属于业务部门，其余属于职能部门。本行设立二级部门资金运营中心、理财业务中心，其中资金运营中心、理财业务中心由计划财务部负责管理。

（三）分支机构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营业网点 47 个，其中：总行营业部本部 1 个、支行 12 个、分理处 34 个。

四、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3 年版）》等激励约束相关制度，按照现代金融企业的标准建立、完善规范合理的薪酬制度体系以及科学、长效的激励机制，激发员工潜力。本行坚持党建引领经营发展，贯彻重大激励约束机制由党委前置研究审议机制，力保经营发展方向与战略目标高度一致，持续有序地执行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机制，确保激励约束机制不脱轨。

依托绩效考核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不断探索绩效考核新模式，推行绩效考核新理念，树立绩效考核新格局，创造绩效考核新跨越，引导各项业务稳中求进，质效双优，为走“勤劳金融”发展之路提供前进动力。坚持服务于支农支小的战略定位，全面推进农村金融“户户通”工程，引导全行坚守定位、立足根本；优化绩效资源分配，向重点发展领域及业务一线倾斜，引导全行树立“多干多得”的勤劳绩效观，向全行战略重心聚力；强调“合规为先，风险为本”考核原则，坚持业务发展和风险防控并驾齐驱，保持合规经营类指标和风险管理类指标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中的优先权重，利用各种考核手段在考核中进一步突出合规内控重点，强化风控管理效应；建立规范的绩效考评管理流程，确保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和实施过程公开透明。

从严落实末位淘汰机制，严谨开展干部提拔任用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德才兼备原则，合规有序地推进干部队伍培育、选拔、管理、使用工作，强化选人用人工作导向，选拔忠诚干净担当勤劳专业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建立一支意志坚定、经得起考验、年轻优秀、有发展潜力的后备干部队伍。坚持“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理念，注重关心激励，引导静心谋事、安心干事，激励

中层干部敢担当、有作为。扎实推进“金鹰工程”人才培育工作，建立健全人才培养常态化的工作机制。坚持竞争择优原则，通过校园招聘、社会招聘广纳贤才，为2023年高质量发展配置优质硬件。

五、信息披露

本行制定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2年版）》，并指定董事会办公室统一汇总、整理，董事会秘书审查后，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审核并提交董事会批准定期报告，由董事会负责信息披露。

1. 定期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本行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省联社信息披露制度及本行章程的规定，于2023年4月28日通过营业网点、官网、微信公众号披露了2022年度报告。

2. 临时信息披露。2023年期间，本行通过官网及微信公众号分别发布了《关于召开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关于召开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等临时信息披露公告。

本行能够根据有关制度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做好重大事项定期、临时信息披露公告，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第六章 经营管理层报告

一、2023 年经营发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资产总额 2,875,807.63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1,709.88 万元，增幅 4.04%；负债总额 2,583,857.48 万元，比年初增加 94,114.13 万元，增幅 3.78%；所有者权益 291,950.15 万元，比年初增加 17,595.75 万元，增幅 6.41%。各项存款余额 2,434,361.5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9,293.97 万元，增幅 4.70%；各项贷款余额 1,524,815.26 万元，比年初增加 64,793.04 万元，增幅 4.44%；存贷比例 61.40%，不良贷款余额 17,268.26 万元，不良贷款率 1.13%，资本充足率 21.92%，拨备覆盖率 286.08%。

2023 年实现财务总收入 107,435.63 万元，同比增加 4,286.66 万元，增幅 4.16%；财务总支出 68,635.11 万元，同比增加 1,645.37 万元，增幅 2.46%；当年提取资产减值准备 2,732.42 万元，经营利润 41,532.94 万元，同比增加 1,274.24 万元，净利润 31,580.26 万元，同比增加 1,879.72 万元。

二、行长办公会情况

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办公会作为本行的经营管理决策形式，负责决策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同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副行长协助行长工作，对行长负责，根据分工职责，按照行长授权，落实抓好分管的工作，并向行长报告分管工作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行长办公会召开 19 次会议，审议、审阅了《关于调整经营管理层下设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等 209 个事项。

三、经营管理层下设各类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采购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 8 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召开 17 次会议，审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度股金分红预案、2022 年度资本充足压力测试情况的报告、东华支行 2 宗闲置资产处置方案、调整存款利率议价方案、修订服务价格管理办法、调整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5000 万元支农再贷款展期、申请 5000 万元支农再贷款、处置 13 辆闲置车等 59 项议案。

（二）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16 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指引（2023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率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风险偏好及风险限额》等 35 个议案。

（三）采购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采购管理委员会召开 20 次会议，审议了英德农商银行 2023 年定制员工职业服装采购



方案、2023年公务汽车采购项目招标方案、复印机租赁招标方案、2023年员工体检项目采购方案等59项议案。

（四）财务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财务管理委员会召开25次会议，审议了购买现金保险、员工投保“清远惠民保”、纸硬币自助兑换设备运维费用、建设审计数据分析室费用事项等176项议案，并按相关规定，将审议推行社会化押运工作费用预算、员工工服采购、2024年悦农e付收银台手续费收取方案、2024-2026年劳务派遣和外包用工费用预算、2023年员工补充医疗保险基金、2023年企业年金缴费、2024年度员工商业保险费用事项等46项议案上报行长办公会审议。

（五）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召开19次会议，审议了邓燕文申请利息减免报告、拟将辖内表内不良贷款移交资产保全全部集中管理的方案等63项议案，其中《关于拟将辖内表内不良贷款移交资产保全全部集中管理的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对7户不良贷款进行核销的议案》《关于审议对33户不良贷款进行核销的议案》《关于审议对32户不良贷款进行核销的议案》等10个事项上报行长办公会审议。

（六）授信审批委员会

报告期内，授信审批委员会召开42期会议，审议了广东新南华水泥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790万元等254项议案。

（七）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评估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办法（2023年版）》等议案，并按相关规定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信息科技战略规划（2023-2025）》《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信息科技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等3项议案向董事会报告。

（八）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战略（2023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2023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突发事件风险防范措施评估报告》等议案。

四、贷款业务管理报告

（一）贷款分类方法、程序、结果

1. 贷款分类方法。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本行制定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资产七级分类管理办法》。信贷资产七级分类（以下简称七级分类）是以风险为基础来评估信贷资产质量的分类方



法。通过各种现场调查、非现场的查阅和分析手段，获取借款人财务、现金流量、非财务和担保各方面的信息，分类时以对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的各类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作为判断借款人还款能力的主要依据。为提高七级分类的准确性和效率性，根据借款对象不同，将贷款分为企事业单位贷款、小企业贷款、自然人贷款，分别使用不同的分类方法。

2. 贷款分类程序。

七级分类的基本操作流程为：整理完善信贷档案资料——初分——信贷讨论——对分类结果进行认定——七级分类认定机构负责人签章确认——分类结果归档。

其中各认定机构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七级分类认定小组的操作流程。

客户经理（含资产保全，下同）整理完善信贷档案资料——客户经理初分并签章确认——七级分类认定小组集体讨论——七级分类认定小组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客户经理重新整理上报、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最终认定、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予以初步认定——七级分类认定小组组长签章确认——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予以归档，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上报本行风险管理部门。

（2）本行风险管理部门的操作流程。

本行风险管理部门七级分类工作小组讨论——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七级分类认定小组重新整理上报、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最终认定、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进行审查并提出分类意见——本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人签章确认——对认定权限内的分类结果反馈各信贷业务部门予以归档，对超认定权限的分类结果上报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

（3）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操作流程。

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不符合要求的分类资料提出补充完善意见后反馈风险管理部门重新整理上报、对符合要求的分类结果最终认定——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签章确认——分类结果反馈各信贷业务部门予以归档。

3. 认定权限及认定结果。

（1）单户贷款余额 5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自然人贷款和非损失类小企业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认定。

（2）单户贷款余额 50 万元以上（不含）150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自然人贷款和非损失类小企业贷款、单户贷款金额 1500 万元以下（含）的非损失类企事业单位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提出分类意见，报授信管理部认定。

（3）单户贷款余额 1500 万元以上（不含）的自然人贷款和企事业单位贷款、损失类贷款（包括表内外损失）、不良信贷资产向正常信贷资产迁徙的贷款，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提出分类意见，报授信管理部审定，最终由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认定。

（4）首次认定为损失类贷款或分类争议较大的信贷资产由本行经营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



认定。

(5) 对认定为损失类的贷款，首次认定必须按上述规定的认定权限进行分类认定。若已认定为损失类的贷款在下一一次认定时，分类认定结果未发生变动的，可由各信贷业务部门七级分类认定小组作最终认定。

(6) 七级分类认定采取逐级上报方式，对超出本级认定权限的信贷资产，在进行审查并提出分类意见后，报上一级别的认定机构审定。

(二) 贷款损失计提

1. 本期及上年同期贷款拨备率及拨备覆盖率。2023 年末，本行贷款拨备率 3.24%，较上年同期下降 0.48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286.08%，较上年同期下降 14.50 个百分点。

2. 本期及上年同期贷款损失准备余额。2023 年末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 49,401.60 万元，上年同期为 54,289.19 万元。

(三) 贷款损失核销

当本行执行了相关必要程序后，如果信贷资产仍未能收回，则将其进行核销。2023 年，本行核销 9,997.11 万元不良贷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2,759.8 万元。

五、信息科技发展规范报告

2023 年，本行信息科技发展以科技赋能为工作主线，结合“四横八纵”金融科技服务体系，围绕信息科技支撑业务发展、强化信息科技安全管理等重点工作，全面推动信息科技建设，助力全行转型发展。一是上线金融（普惠）户户通科技支撑工具。先后上线数据门户、客户画像，“精准圈客、商机推送”助力零售业务增长，全力助推户户通工作。截至 2023 年末，依托户户通科技支撑工具，全辖完成信息建档 85.70 万户，信息建档覆盖率为 100%，预授信（含授信）的客户 34.78 万户，授信覆盖率为 100%，签约用信客户 5.51 万户。二是通过加大推广智慧柜台现金副柜，实现柜面业务分流，提高网点服务效能，提升客户服务体验。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布放智慧柜台 63 台，总交易笔数 182,866 笔，交易金额 7.4 亿元，其中 33 台配有现金副柜。三是先后上线新一代票据系统、数据门户等，大大提高本行人员的工作效率和无纸化程度。

2024 年，本行将加大信息科技发展力度，加强信息科技治理建设，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确保客户的信息、资金安全。一是持续提升金融网络及信息安全风险防范水平。加强信息安全管理，提升员工信息安全意识及客户个人信息安全风险防范意识，不断完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逐步规范信息科技基础工作，增强信息科技风险防范能力。二是持续做好网络安全保障工作。不断提高网站及重要信息系统网络安全应急处置能力水平，推动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落实，确保本行计算机网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三是做好对新系统、智能设备的推广，持续跟进对接省联社推出的新系统、新产品，做好对新系统、新产品的定期分析讨论，以及后续的推广。四是紧盯监管评级，根据监管相关要求，全面提升信息科技基础设施的安全性、稳定性。

六、公益活动及荣誉

本行始终将自身与社会经济共同发展作为工作目标，围绕政府经济发展思路，服务社会经济，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文化事业，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



广东农信
GDRC

英德农商银行
YINGDE RURAL COMMERCIAL BANK

2023年4月，以“中国梦·劳动美—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斗新征程”为主题的英德市职工“五一”趣味运动会在市体育馆旁足球场举行，英德农商银行工会代表队在100支参赛队伍中脱颖而出，获得了活动的一等奖。

2023年4月，经省联社层层评选，英德农商银行实施的“2021年度信贷业务专项审计项目”被评为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优秀审计项目”、审计部谭夏媚被评为“2022年度优秀审计工作者”，成为了清远地区首个获得上述荣誉的农商行。

2023年4月20日，英德农商银行联合青塘镇景红幼儿园开展“小小银行家”金融知识教育实践活动，带领孩子们走进银行营业网点，深入体验银行的日常工作流程，进一步普及金融知识，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2023年5月4日，在2022-2023年度广东农信系统“五四”竞标争先表彰大会上，英德农商银行普惠金融部获省国资委系统“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这是继获得英德市、清远市县市两级“青年文明号”的又一佳绩。

2023年5月10日，在人民银行清远市中心支行组织召开清远市银行业“治乱补短 全民反诈”风险分析会上，英德农商银行陈桂英同志获评2022年度清远市银行业“十佳柜面侦查员”荣誉称号。

2023年6月1日，在第73个“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英德农商行党委组织开展“党建引领，关爱成长”好德党建系列活动，派出代表向特困儿童送上学习大礼包、通过精心布置活动场地、悬挂宣传横幅、设置文艺汇演等形式，与幼儿园、学校等儿童互动小游戏、向他们发放主题纪念礼品，祝愿他们茁壮成长。

2023年高考期间，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参与2023年蓝丝带公益助考行动，践行地方金融长子的社会责任，服务群众，在英德中学高考考点设立“爱心助考服务点”，以实际行动护航莘莘学子，助力高考学子圆梦。

2023年6月28日，英德农商银行收到《中国农村金融》杂志社寄来的《关于发布“农村商业银行高质量发展排行榜2022”评选活动结果的决定》（农金社通〔2023〕16号）文件、获奖牌匾和荣誉证书，英德农商银行荣获“农村商业银行高质量发展排行榜2022风险控制能力50强”。

2023年7月26日，为表彰英德农商银行积极践行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责任担当，鼓励金融机构持续赋能乡村振兴，英德市大洞镇人民政府党委书记赖优学同志送来大洞镇人民政府联合英德市大洞学校授予的“乡村振兴、帮扶有力”荣誉牌匾。

由英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主办，英德市乒乓球协会承办的“全民健身助力乡村振兴”2023年英德市乒乓球团体赛在英德市体育馆开赛，英德农商银行勇获该比赛的团体赛单位组冠军奖项。

2023年8月7日，中国银行保险报公布第三届“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集资短视频征集大赛获奖名单。英德农商银行作品《理财千万条 防骗第一条》在全国2万余件投稿作品中脱颖而出，荣获动画类优秀作品奖，是广东省唯一获奖的农合机构。

2023年9月25日，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清远监管分局指导，清远市银行业协会主办的清远银行业“践行党的二十大 敬廉崇洁树新风”清廉金融文化主题演讲决赛在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进



行，英德农商银行胡斐同志荣获三等奖。

2023年10月20日，英德农商银行组织全行志愿者开展义务献血活动，累计32名志愿者参加本次献血活动，持续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宗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弘扬志愿者服务精神。

2023年11月30日，为全面助力乡村振兴，推动麻竹产业兴旺发展，英德农商银行冠名支持2023年英德市麻竹笋特色美食品鉴会，充分撬动金融资源、以特色化思维支持当地特色农产品提质增收。

在英德市企业家新春团拜暨英商助力“百千万工程”大会上，会议表彰了英德市2023年税收前十企业，英德农商银行凭借稳健的经营业绩和对社会的积极贡献，荣获“英德市2023年度十大纳税企业”荣誉称号，以实际行动擦亮“英德人自己的银行”品牌形象。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始终坚守服务实体经济的初心使命，坚持服务“三农”、城乡居民和中小企业的定位，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发挥资金优势，在支持清远市农业发展，推动打造英德红茶、西牛麻竹笋两大百亿产业等重点工作中注入金融动能，清远市人民政府、英德市农业农村局等单位发来感谢信。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2023年，在省联社党委及清远市农商行系统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监管部门的有效监管下，各级党政部门和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英德农商银行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科学决策作用，正确把握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的新变化、新特点，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控机制和风险管理，实现创新稳健发展，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推动本行的改革和发展作出积极努力。

一、报告期内经营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总资产	2,875,807.63	2,764,097.75	4.04
财务收入	107,435.63	103,148.97	4.16
财务支出	68,635.11	66,989.75	2.46
利润总额	38,800.52	36,159.23	7.30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的范围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本行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经营情况

截至2023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资产总额2,875,807.63万元，比年初增加111,709.88万元，增幅4.04%；负债总额2,583,857.48万元，比年初增加94,114.13万元，增幅3.78%；所有者权益291,950.15万元，比年初增加17,595.75万元，增幅6.41%。各项存款余额2,434,361.58万元，比年初增加109,293.97万元，增幅4.70%；各项贷款余额1,524,815.26万元，比年初增加64,793.04万元，增幅4.44%；存贷比例61.40%，不良贷款余额17,268.26万元，比年初减少793.34万元，降幅4.39%，不良贷款率1.13%，资本充足率21.92%，拨备覆盖率286.08%。2023年实现财务总收入107,435.63万元，同比增加4,286.66万元，增幅4.16%；财务总支出68,635.11万元，同比增加1,645.37万元，增幅2.46%；当年提取资产减值准备2,732.42万元，经营利润41,532.94万元，同比增加1,274.24万元，净利润31,580.26万元，同比增加1,879.72万元。

（三）营业收入种类

单位：万元，%



收入种类	报告期内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
利息收入	80353.83	75996.07	5.73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6,413.49	20,988.01	-21.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62.44	1,592.65	-14.45
投资收益	6673.73	3276.33	103.70
其他	2528.09	1,082.48	133.55
合计	107,331.58	102,935.54	4.27

(四) 各项贷款余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行业种类	贷款余额	占比 (%)
农村企业贷款	235,998.6	15.48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1,955.76	0.13
农户贷款	958,519.86	62.86
非农贷款	42,283.95	2.77
贴现资产	286,057.09	18.76
合计	1,524,815.26	100.00

三、业务及管理摘要

(一) 机构和员工基本情况

本行为一级法人，全辖 12 个支行、1 个营业部、34 个分理处，共 47 个营业网点，总行本部设置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个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员工	网点
1	连江口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连江口镇浚阳中路 70 号	32	2
2	西牛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西牛镇桥西路 145 号	34	5
3	九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九龙镇九龙大道 2 号	31	3
4	浚洸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浚洸镇鹿城路 55 号	44	5
5	大湾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大湾镇文明街 117 号	30	4
6	望埠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望埠镇望河大街西 26 号	32	3
7	东华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东华镇大镇社区英青路东段 156 号	35	4
8	桥头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桥头镇府前路 7 号	33	3
9	白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白沙镇环城南路 6 号	22	2
10	英城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英城和平北路 15 号	65	6
11	大站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大站镇天佑北路 9 号	30	3
12	英红支行	广东省英德市英红镇侨兴一路福临江畔花园 3 栋首层 116 号、117 号、118 号、119 号	34	3



13	总行营业部	广东省英德市英洲大道 64 号	59	4
14	总行本部部门	广东省英德市英洲大道 64 号	161	0
合计			642	47

(二) 前十名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行业	贷款余额	贷款占比
1	清远市***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和餐饮业	18,650.00	1.22
2	广东***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595.00	0.69
3	英德市***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业	8,400.00	0.55
4	广东***种植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5,925.00	0.39
5	广东***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5,362.85	0.35
6	广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5,300.00	0.35
7	英德市***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4,490.00	0.29
8	英德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338.42	0.28
9	英德市***电站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979.08	0.26
10	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3,184.54	0.21
合计			70,224.89	4.61

(三) 期末不良贷款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17,268.26 万元，比年初下降 793.34 万元，降幅 4.39%，不良贷款占比 1.13%，比年初下降 0.11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风险化解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年累计新增不良贷款 17,565.80 万元，信贷风险压力仍然不容忽视。本行主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 加强数据监测，提前做好风险预警，以风险降低为前提，对存量不良贷款进行一户一策监测。
2. 落实清收压降责任。强化责任，明确目标，将不良贷款压降责任层层分解到各支行，使压降任务层层有落实，严守风险底线，加大责任追究和惩处力度。
3. 多措并举，加大清收力度。通过依法清收、节假日上门清收、发动辖内全体员工充分利用人际关系网络开展清收工作。
4. 加强依法清收力度。积极加强与司法局、法院等司法部门的沟通联系，推动落实与当地法院不良贷款联合清收专项行动打击逃废债务，提高不良贷款诉讼清收效率。
5. 加强对存量贷款的管理，防止不良贷款边压边冒。一是加强贷后管理，及时关注客户经营情况变化，提前采取防范措施；二是建立台账和统计报告制度，对存量贷款进行动态管理。
6. 加大力度对信贷体制进行改革。一是调整信贷投向，重点支持当地三农、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杜绝贷款垒大户现象，有效防范风险；二是切实做好授信管理，增加大额贷款的发放预审批机制，减少贷款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有效控制大额贷款风险。

(四) 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1.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



险、政策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等。

(1) 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给本行造成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本行的贷款、投资、担保、承兑以及其他涉及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信用风险是商业银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不断加强宏观形势研判，提升信用风险管理的水平。一是加强信贷管理能力，强化风险意识，加强贷款风险分类工作。将贷款风险分类工作纳入到日常信贷管理中，对所发放和管理的贷款，根据日常风险变化情况进行监控和分类，切实防范正常贷款向不良贷款迁徙。二是每月下发《贷款本息逾期和隐性不良贷款警示通知书》，督促辖内信贷业务部门做好拖欠本息正常类贷款的催收工作，避免正常及关注类逾期贷款风险分类向下迁徙。三是要求客户经理登录信用风险预警系统，对涉诉、拖欠本金、拖欠利息等触发任务流程的情况，经过核实后及时处理，巩固客户经理日常贷后管理工作。

2023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各项贷款余额 1,524,815.26 万元，比年初增加 64,793.04 万元，增加 4.44 %。其中不良贷款余额 17,268.26 万元，比年初减少 793.34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1.13%，比年初占比减少 0.11 个百分点。

① 五级分类具体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正常类贷款为 1,471,881.12 万元，比年初增加 74,406.95 万元，增加 5.32%；关注类贷款为 35,665.88 万元，比年初减少 8,820.57 万元，降幅 19.83 %；次级类贷款为 4,547.14 万元，比年初减少 657.41 万元，降幅 12.63 %；可疑类贷款为 12,716.56 万元，比年初减少 135.63 万元，降幅 1.06%；损失类贷款为 4.56 万元，比年初减少 0.3 万元，降幅 6.17%。

② 不良贷款变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各项贷款余额 1,524,815.26 万元，其中不良贷款余额 17,268.26 万元，比年初减少 793.34 万元，降幅 4.39%；不良率 1.13%，比年初减少 0.11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一是不良贷款出现了边压边冒现象，不良贷款化解压降难度极大。由于经济下行、经济大环境较差，收入较不稳定，当地大部分企业经营效益下降，部分借款企业还本付息困难导致本年新增不良贷款过快。主要涉及贷款为英德市**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62.5 万元、英德市**贸易有限公司 541 万元、英德市**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540 万元等。二是不良资产处置周期较长。在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不良贷款问题的过程中，由于各种原因，起诉后判决流程较长，在判决生效后又遇到执行难的问题，处置收回所需要的时间过长。三是不良资产处置税费负担较重，弱化不良资产处置效果。以物抵债为例，在取得及处置两个环节均需缴纳增值税、契税、印花税、教育费附加等各类税费，制约了农商行处置抵债资产的积极性。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本年通过现金清收、诉讼清收、呆账核销、债务重组、债权转让、质量改善上调等方式累计压降表内不良贷款 18,505.23 万元，其中现金清收 6,317.99 万元、诉讼清收 1,004.93 万元、呆账核销 9,997.11 万元、债务重组 650.05 万元、债权转让 5.98 万元、质量改善上调 529.17 万元。

③ 关注类贷款变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关注类贷款余额 35,665.88 万元，比年初减少 8,820.57 万元，降幅 19.83%。



④逾期贷款变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逾期贷款余额 27,445.20 万元，比年初的 33,892.61 万元减少了 6,447.41 万元，降幅 19.02%，其中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15,738.08 万元，比年初减少 680.49 万元，逾期 61-90 天以内贷款 2,919.44 万元，比年初减少 1,978.24 万元，逾期 31-60 天以内贷款 3,475.77 万元，比年初减少 3,334.59 万元，逾期 30 天以内的贷款 5,311.91 万元，比年初减少 454.09 万元，各区间逾期贷款均呈现出下降趋势。但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占不良比例为 91.14%，比年初增加 0.24 个百分点。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占不良比例上升的原因主要是本年不良贷款压降幅度要高于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压降幅度，不良贷款方面，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17,268.26 万元，比年初减少了 793.34 万元，不良贷款相比年初减少 4.39%，虽然不良贷款规模不断下降，但本年累计新增不良贷款 17,688.09 万元，累计压降不良贷款 18,505.23 万元，不良贷款压降难度持续增大。逾期贷款方面，受经济环境影响，借款人的经营收入受到冲击，造成贷款本息持续逾期，如本年新增了英德**茶业有限公司、英德市**茶叶有限公司、英德市**运输有限公司等 274 笔贷款由未逾期或逾期 90 天以内变为逾期 90 天以上，涉及贷款 10,654.93 万元，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呈现出边压边冒态势，虽然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相比年初减少 680.49 万元，但压降幅度比不良贷款压降幅度低 0.25 个百分点。截至 2023 年末，本行资产利润率为 1.12%。

信用风险整体评价：英德农商银行目前未存在信贷资产质量下滑趋势等信用风险情况，风险可控，暂无反弹“回潮”情况。

(2) 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由于本行暂无交易账户头寸余额和外汇业务，所以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利率风险。英德农商银行的市场风险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治理结构，在公司治理层面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市场风险管理的领导、监督机构；在职能层面由业务条线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审计部组成市场风险管理中的前中后台“三道防线”。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市场风险管理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通过密切关注监管动向，持续提升政策解读能力、市场研判能力和趋势分析能力，持续加强对各类业务或产品中市场风险因素的分解和分析，及时识别与管控潜藏的市场风险。在监管力度不断加强，以及监管层引导“回归本源、专注主业”的系列举措下，本行不断强化资产负债管理，在综合考虑成本、风险、目标利润等因素的情况下，增加债券投资、同业存单等低风险业务的投资力度，加强组织体系建设，在基本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等方面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相关政策、制度、流程，有效防范利率风险，不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专业化水平，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相关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一是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修订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2023 年版）》，不断加强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程序、治理架构和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及报告等流程的建设。二是制定了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并结合风险识别与评估、压力测试工作成果，修订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风险限额（2023 年版）》对银行账簿



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净利息收入变动等反映本行市场风险的关键指标的预警值、目标值及容忍值进行规定，构建了符合本行实际的市场风险限额指标体系。三是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市场风险限额指标的管理和监测工作，将市场风险控制在本行可承受范围内：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利率敏感性资产 2,830,675.51 万元；利率敏感性负债 2,547,977.46 万元；银行账簿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为 26.33%；净利息收入变动为 9.65%。四是持续开展市场压力测试，及时评估市场风险，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制定市场风险应急处理方案的重要依据，持续更新和完善应急处理方案。

(3) 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一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2023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政策（2023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管理办法（2023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压力测试实施细则（2022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检查与整改工作实施细则（2022 年版）》等一系列操作风险类管理制度，建立与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有效地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操作风险。二是依托省联社风险预警系统加强风险的识别、评估和监测工作。本行建立关键风险指标，定期填报关键风险指标数据，实现系统对风险的识别和监控功能，并定期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分析。三是组织各部室将制度文件录入风险预警系统制度库，按照省联社的工作要求做好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的各项工作。四是本行组织各有关部门针对 9 项一级流程、40 项二级流程、198 项三级流程，开展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对业务及管理活动各操作环节的固有风险程度的高低、风险控制措施设计与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估。五是修订《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2023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管理办法（2023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政策（2023 年版）》，健全操作风险管理的制度体系，进一步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4) 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衍生品交易风险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英德农商银行按照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建立了与本行流动性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管理架构，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业务条线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审计部等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对流动性风险实施了有效的管理和控制。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按照监管要求和内部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规定，持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设定流动性风险偏好和限额指标体系并持续监测分析，充分执行资金头寸管理制度，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主动、全面地推进各项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一是根据经营战略、业务特点和总体风险偏好测定自身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修订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与程序及风险偏好（2023 年版）》，不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二是以人民银行宏观审慎评估（MPA）要求、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要求和内部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为指引，从总量及增速角度，合理规划各类业务发展，确保业务发展与本行整体规模、风控水平相匹配。三是建立了稳定的流动性指标监测和分析机制，并坚持动态监测、分析流动性风险：截至2023年末，本行人民币超额备付率为4.58%，存贷比为61.40%，流动性比例67.85%，各项流动性指标均达到监管标准。四是持续强化资金头寸管理，防止清算账户出现透支情况。五是持续开展压力测试：2023年本行共开展了4次流动性压力测试。通过压力测试探明流动性风险承受底线，及时发现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并予以改进。六是定期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2023年本行共开展了2次流动性应急演练。从演练结果来看，面对流动性突发事件，本行能够做到统一指挥、反映灵敏、上下联动、横向协作、内外协调，有效落实快速响应机制和风险报告制度，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应急反应能力和风险处置水平持续增强。

（5）信息科技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是指本行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一是本行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2021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识别与评估管理办法（2021年版）》等制度，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二是建立了与信息科技风险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信息科技部门、合规部门、审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支行。三是明确信息科技管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和信息科技风险监督“三道防线”工作职责，建立完整的信息科技组织架构，有效防范信息科技风险。

（6）合规风险（包括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合规风险指本行因未能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行的规章制度，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合规管理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合规风险管理措施。一是完善合规风险管理架构，按照法人治理结构运作和开展工作，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模式，建立了以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为第一道防线，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为第二道防线，审计部为第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架构。同时，在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了风险联系人（合规员），通过风险联系人（合规员）定期向合规部门报送风险控制报告以及部室、支行负责人年终向经营管理层进行合规风险述职两种路径，提升本行风险管控整体水平。二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合规行为工作指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工作管理办法（2019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检查与整改工作实施细则（2022年版）》等制度，建立与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三是2023年，本行根据《广东农信系统“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要求，紧紧围绕“强化内控合规、护航高质量发展”“内控促发展，合规创价值”的理念，开展“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活动，持续推进内控合规建设健康发展，基本完成“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活动工作及目标。四是持续强化培训教育工作，2023年合计举办信贷、柜面、中间业务、安全保卫、法律合规等业务培训班共59个，参加培训人员



共 6673 人次,进一步增强干部员工的内控意识、风险防范意识、责任意识及制度执行意识。**五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3 年版)》,明确将合规经营类及风险管理类指标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其中合规经营类及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占考核体系 61.5%,有效强化员工对合规工作的重视。**六是**建立问责(免责)与激励机制。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违规行为处理实施细则(2022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办法(2019 年版)》《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管理办法》和《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抵制、检举重大违规违纪行为和堵截案件奖励办法(2019 年版)》等严格的责任追究与激励制度,并严格执行,充分体现英德农商银行的合规价值取向。

(7) 声誉风险。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行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一是**办公室设立舆情监测员,由专人落实日常舆情监测工作。充分利用好省联社舆情监测系统作为监测平台,实行一日三查制落实网络舆情筛查工作,并要求舆情监测员必须 24 小时保持通讯畅通,一旦发现监测系统提示的舆情信息,马上向办公室负责人报告。**二是**由辖内各行、部确定声誉风险监测责任人,积极配合做好舆情监测、应对、引导方案制定、口径准备等工作,对监测中发现涉及本单位负面舆情、相关舆情等情况,应第一时间通过电话、短信或微信向办公室反馈情况,并于发现情况的 1 小时内以书面报告形式报送办公室。**三是**由纪检、审计、风险管理部门各司其职,从信访举报、涉诉案件、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客户投诉等方面监督、排查,及时掌握员工思想动态,防止由内部人员引发的声誉风险。**四是**积极向当地消费者权益保护协会、清远日报社、英德市融媒体中心、英德市网络文化协会等机构了解情况,沟通协同本行声誉风险监测工作。

(8) 战略风险。战略风险主要指商业银行在经营发展过程中整体遭受损失的不确定性。本行以党建为引领,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全面落实党对金融工作的领导,着力推动党建与经营管理双提升。首先结合外部环境变化、政策导向及行业发展趋势,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制定符合本行业务发展模式和文化特征的整体战略,深耕本土,坚持助力乡村振兴发展,下沉服务,积极向新型“零售银行”转型。同时定期开展对战略执行情况的评估,根据形势变化对战略规划进行适时、适度的动态调整,在保持战略定力的基础上提升整体战略的适应性,力争避免由于战略决策不当对本行的稳健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9) 政策风险。随着未来监管政策、经济发展政策的调整,银行经营范围、货币政策、区域环境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可能需要对现有的发展模式、业务流程、风控措施等作出调整。本行主要在实施战略风险管理时对政策风险予以适当关注,纳入战略管理的框架。

2. 为防范和化解面临的主要风险,本行在抓紧建立符合银行监管要求的风险控制框架体系的基础上,建立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合规风险等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组织结构;实行全方位、过程化管理,建立相应的事先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补偿的管理机制,监控经营中的各种风险。

(1)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为确保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类风险,



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充分发挥其职能作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对各类风险实施有效监控。其中：董事会对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经营、流动性风险管理、声誉风险管理等细项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工作承担最终责任；确定本行的风险偏好程度，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类风险，并定期听取或审议风险管理有关情况报告。高级管理层负责研究和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处置工作，及时了解经营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风险。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认真履职，多措并举，不断强化风险防控意识，加强风险控制管理。其中，董事会下设7个专业委员会，分别为战略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采购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8个专业委员会。通过集体研究讨论，有效管控了经营管理工作中存在的各类风险。

(2) 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一是健全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发挥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各自所属专业委员会在风险管理上的作用，通过集体审议、集体决策，加强风险管理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二是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确定本行“稳中求进、主动可控”的风险管理理念与基调，明确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主要风险偏好和监管指标，以及公司金融、中小企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场等风险管理措施，强调业务规模、利润创造与风险承担相互匹配，使其与本行的风险承受能力和资本充足水平相适应，并在设定的风险容忍度内，力争实现全行风险收益最优化。三是将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主要风险管控责任分解落实到各个职能部门，由对应部门履行具体的风险管控职责，提升管理水平和风控效能。四是紧密贴合监管政策走向，修订相关风险管理制度，重点关注信用风险、操作风险、集中度风险、流动性风险等业务领域，加强主要风险管控力度，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五是根据战略和业务发展规划确定本行风险偏好，细化各业务条线的交易限额，强化风险管理对业务转型的支撑作用，确保各项业务在风险偏好框架内稳健开展。六是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工作。坚持预防为主，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探明风险承受底线，并将压力测试结果应用于风险管理和各项经营管理决策中。

(3) 风险计量、监测和管理信息系统。一是本行致力于建立高效的风险管理平台，不断强化科技对风险管理的支撑作用，2023年，本行通过正常运行信贷管理系统、大集中系统、事后监督系统等，保证主要业务的顺利开展。通过风险预警系统的三大模块（即机构风险预警模块、信用风险模块、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模块），做好风险预警信号的核查、处理和反馈，及时发现和化解各类风险。同时充分利用省联社审计信息系统，加强信息科技在审计工作中的运用，实现对审计全流程管理和监督，促进本行内部控制的持续改进和内控水平的不断提升。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通过审计信息系统共开发模型293个，范围涵盖了信贷业务、财务管理、资金业务、员工行为管理以及账户管理等多个领域，并将相关模型运用到专项审计、线索核查以及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中，向省联社报送审计信息化成



果 4 期、数据分析案例 4 期，进一步提升了整体的审计信息化水平。二是统筹搭建了符合本机构实际情况的机构塑像指标体系，并通过不断调优、开发模型等、收集数据等，将对支行的画像可视化，并运行塑像系统的结果，发现各支行的薄弱环节，制定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不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同时，完整记录中层干部履职尽责情况，为总行党委经营决策、选人用人提供参考依据。三是根据省联社风险预警系统建设及更新优化情况，运用系统重点业务、风险环节的监测预警功能，提高科技信息系统支持业务运行和风险控制的能力，进一步建立贯穿机构、部门、业务领域的的数据管理机制，实现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数据信息共享、风险管理系统整合、风险管理手段协同，三道防线联动运作，与监管工作有机对接，提升风险管理技术，构建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新机制，强化风险管控，应对当前严峻风险形势，不断适应省联社数字银行转型、强化服务的需要和日趋严格监管要求的需求。

（4）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一是完善内部管理机制。通过加强员工教育，提高员工内控意识，增强员工遵纪守法的观念，使员工自觉地用各项规章制度来约束自身，做到有规必依，有章必循；完善内控措施，根据自身特点，科学确定本机构的风险防范指标体系，对不同时期的风险及其大小进行监测和预防，在注重经营“三性”的前提下，完善内控制度，保障稳健经营；健全内控制度约束机制，规范经营管理行为，在遵守现行法规的基础上对内部现有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完善，使之形成体系；对信贷业务办理过程中有权决策人的行为和信贷操作流程进行规范和监督，防范决策人道德风险与能力风险，规范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奖罚制度，形成严密的监督和约束机制，同时加强贷款全流程管理，严把贷款“三查”关，做好对大额贷款风险监测和预警，促进本行可持续发展，制定本行大额贷款风险监测和预警管理办法。二是强化本行审计部门的权威性，赋予审计部门相对独立的地位，保障各项制度、措施的贯彻和实施。2023 年本行共组织实施审计项目 55 个，其中，专项审计 14 个，经济责任审计 30 个，辞职离岗审计 6 个，其他审计 1 个，线索核查 4 个，根据不同时期监管要点，将重点领域、重点业务纳入必查范围，加强对重点业务领域与重要风险环节审计；落实“两个了解”，助力防范风险，持续对主要经营指标、风险指标、“5 号文”指标、高风险授信客户管控、资金市场业务风险资产等情况进行监测；至 2023 年末，本行内部审计制度涵盖审计章程、审计准则等审计基本制度，同时包括审计项目管理、质量管理、人员管理、考核奖惩等管理制度，建立覆盖审计全业务、全流程的“金字塔型”审计制度体系，为本行审计工作提供根本遵循，实现审计工作“事事有依据、处处有标准、人人有要求”。

（五）内部控制及制度建设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情况。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业务部门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有效开展内控梳理、内控评估、内控评价工作，持续对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有效防控风险，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确保本行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推动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2.制度建设情况。本行积极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以“制度先行”为原则，制定与修订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形成了较为严谨、科学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有效覆盖所有业务及经营管理活动各环节，确保本行合规、有序、安全地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同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提高员工的执行力，确保各项内控制度得以贯彻落实。

（六）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1. 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架构。本行建立了以《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引》为主体，各条线规章制度为辅助的消费者权益保护规章制度架构。

2. 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指定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主管本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并在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融入公司治理环节。

3. 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未发生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负面舆情或重大突发事件。

（七）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

1. 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建立以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法律法规为基础，以省联社制度为指导的内控制度体系，明确和细化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相关工作职责，压实业务部门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责任。

2. 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工作。

针对高风险客户：**一是**强化客户识别措施，组织开展存量高风险客户的尽职调查，严格监控高风险客户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资金流动等信息，及时更新高风险客户身份资料。**二是**落实账户分类管理，通过数据大集中系统采取业务交易限制等措施，防范洗钱风险。**三是**借助反洗钱监测分析系统实现高风险客户账户交易监控，对高风险客户交易进行分析和甄别，同时加强对高风险客户洗钱风险状况的动态评估，做好客户风险等级的审核工作。

针对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一是**制定会计档案管理实施细则、事后监督系统实施细则、柜面业务监督规则及凭证整理实施细则等制度用于规范对会计资料的保存。**二是**不断优化大集中系统功能，逐步实现无纸化保存业务资料，保证资料保管的完整性和及时性。**三是**不断将监管要求嵌入系统流程中，如设置有一次性金融交易业务办理人员、受益所有人、实际控制人等的身份信息要素录入功能，满足对于身份识别和记录保存的要求。

3. 提高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报送的质量，通过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参加线上线下的相关培训，设立反洗钱集中作业中心，配备具有科技水平的人员开展可疑交易分析甄别工作，以及加强日常工作指导等方式，不断规范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的内容，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报告报送的质量。

4. 切实落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知识宣传活动，在日常网点宣传、集中宣传的基础上：**一是**打造“媒体+金融”宣传模式，开展送金融知识进电台活动，在3月15日英德电台《我是客家人》电台节目，向电台听众普及金融消费者权益、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等相关知识。**二是**结合重要节点开展宣传，如在“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6月禁毒宣传月、反洗钱宣传月等重要节点宣传活动中同步开展反洗钱宣传。**三是**每月常规开展反洗钱宣传活动，提高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宣传效果，提升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切实做好普惠金融工作。

5. 积极落实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部检查（审计）和配合监管部门的检查工作，高度重视，正视



检查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部署落实整改工作。

四、分红及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一）执行 2022 年度股金分红情况

2023 年 4 月 28 日，本行按 13% 的标准以现金的方式向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分配股金红利（含税），同时按 1% 的标准向投资者利润送股（含税）。

（二）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新增对外投资。截至 2023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对外股权投资金额为 7,400 万元，其中：2005 年入股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0 万元，2013 年入股连山农商银行 1,350 万元，2013 年入股连南农商银行 1,620 万元，2013 年 8 月 2 日入股阳山农商银行 4,230 万元。

五、经营环境及宏观政策法规的变化及其影响

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建为引领，聚焦县域经济，服务实体经济，积极落实省委“1310”部署，全面对接“百千万工程”，积极承担地方金融长子责任担当。一是落实主题教育，强化支部共建。深化“党员领导领学带学督学”活动，形成上下联动的主题教育氛围。深入推进基层党建三年行动计划，将党建与经营业务深度融合，充分地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二是持续推动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进程。以“户户通”工程为依托，聚焦“三农”、小微、制造业等重点领域，将“勤劳金融”精神贯彻融入到日常工作中，助力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踏入新征程。三是创新线上信贷模式及产品，拓展客户融资渠道。英德农商银行以手机银行及微信小程序等平台为基础，创新推出线上信贷产品，满足客户用贷“急、频、短”的需求，为实体经济稳中有进添加金融动力。四是减费让利回馈实体经济。为减轻经济下行对企业的影响，降低企业融资门槛，本行主动下调多行业贷款利率，取消多类收费并承担保险费、押品评估费等费用，助力企业渡过难关，为县域经济稳步发展保驾护航。

六、2024 年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2024 年本行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1+1+5”战略部署，即坚持以党建为引领，坚持“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和“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推普惠，促发展，增效益，抓合规，防风险，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二）主要工作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要求，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服务和融入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坚定不移走勤劳金融发展之路，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努力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5 篇大文章”，在全面对接“百千万工程”、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以农商力量助力实现与地方经济“同频共振”。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推进党建与业务发展有机融合。一是加强党对英德农商银行的全面领导，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做好对各党支部党建工作的考核，不断提升辖内党组织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提高从严治党责任意识。压



紧压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从严从实抓好自身建设，坚持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切实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三是扎实开展“1+1+3”党建共建工程，做实做强党建共促乡村振兴工作体系。推动基层党建向中心任务聚焦、为全局工作聚力，引导辖内党支部不断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充分地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扎实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

2. 坚守支农支小定位，持续推进“户户通”工作，坚定不移走“勤劳金融”之路。一是做好重点领域投放。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认真贯彻落实省联社“百千万工程”“制造业当家”等重点领域工作部署，深入研究当地行业发展和市场，科学合理制定信贷投放和增长规划。二是优化信贷结构，加大对民营和小微企业、乡村振兴、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积极推广“小微易”“三农易”等线上普惠金融产品，实现客户申请、审查审批、放款提款在线化完成，不断提高普惠金融的覆盖面。三是下沉金融服务重心，积极推进数字金融赋能乡村振兴，纵深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四是加快推进信用村建设工程。以金融特派员为桥梁，通过全行联动、精准授信的方式推动信用村建设工作，以信用合作为基础，对农户进行整村批量授信逐步提升行政村客户授信和贷款签约用款覆盖率。五是优化金融服务，不断提升服务效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完善金融服务基础设施，加快农村地区移动支付普惠金融发展。

3. 强化营销能力，优化服务质量，提升市场竞争力。一是依托户户通工作，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信贷结构，坚持“大零售”发展战略，继续深入推进支农支小工作，加大贷款投放力度，坚定服务乡村振兴、推动高质量发展，打造“小而美”银行体系。二是紧贴市场客户需求，加大产品创新研发力度，完善产品体系，使产品更契合当地实际。针对各项业务做好营销推广计划，深度结合户户通工作，开展全员营销，持续加大存贷款营销宣传力度，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存贷款市场占比。三是加强规范化服务管理，强化网点服务意识，不断提升营业网点服务水平。

4. 坚持“开源节流”，不断提升经营效益。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强化成本控制。以成本管控为中心，严格预算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对非必要费用支出应减尽减。二是深耕客户分层经营，优化存贷款期限结构和定价策略管理，平衡好减少息差成本与增加市场份额的双效用；三是加强资金业务结构优化调整，提高主动负债能力和资金运作效率。

5. 坚持多措并举，加大信贷风险防范力度。一是完善风险控制措施，将风险关口前移，把好贷款准入关口。二是强化信贷资金监管，做实贷前调查，按制度要求规范贷后管理工作，严防信贷资金违规流入房市、股市等禁止性领域，严防正常贷款向逾期贷款迁徙。三是做好风险预警工作，提前介入，严控新增不良贷款，巩固压降成果，杜绝“边压边冒”情况。四是坚持“一行一策、一户一策”的原则，多措并举积极化解风险，大力压缩存量不良贷款，推动资产质量有效提升。五是不断创新压降工作思路和方法，拓宽处置渠道，通过现金清收、诉讼清收、诉前联调、风险代理等方式，推进不良贷款集中清收，全力以赴压降不良贷款。通过下好风险前瞻防控“先手棋”，打好风险处置“组合拳”，坚决遏制增量风险，稳慎化解存量风险。

6. 坚持底线思维，筑牢风险防线，打造高质量发展安全格局。一是树牢合规守法意识，坚持问题导向，将合规风险管理工作与党建、经营管理各环节结合起来，营造主动合规氛围。二是深入贯彻落



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坚持底线思维，做实内部管理，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大安全事故发生。三是进一步加强维稳工作，以保障稳定为着力点，扎实做好信访和客户投诉工作，发现苗头线索迅速处置，严防各类风险事件的发生，切实维护金融稳定。四是强化舆情风险防控。坚持预防为主的声誉风险管理理念，加强研究和源头防控，完善舆情监测和处置机制，全力提升机构声誉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有效性，严防负面舆情及其次生风险。

7. 坚持防控结合，压实涉案账户治理措施。一是加强数据分析，提高风险管理质效。密切关注涉案账户情况，分析和总结新增涉案账户特征，平衡好账户风险防控与优化服务的关系，充分核查客户风险，落实动态管理，在前端化解、处置客户咨询投诉问题，提升优质客户或低风险客户服务体验。二是提高账户分类分级管理的精准性和有效性。组织做好新开户的客户识别、账户分级分类管理、账户解控、柜面取现审核等工作，落实账户风险监测预警、排查防控等，做好涉赌涉诈资金链治理。三是加强反诈宣教，落实反诈管理。对内加强风险情况通报和预警，增强员工反诈意识，强化员工职业素养及守法观念，筑牢柜面反诈防线。对外通过“线上+线下”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模式，不断提高人民群众防范识别电信网络诈骗的能力。

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分配

本行按统一法人核算，2023 年度账面利润总额 38,800.52 万元，净利润为 31,580.26 万元。利润分配标准：

1. 按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58.03 万元；
2. 按可供分配利润的 5%提取一般准备 1,579.01 万元；
3. 可供分配利润的 85%（26,843.22 万元）转入未分配利润（含 2023 年股金分红资金）。

（二）股金分红方案

至 2023 年末，本行未分配利润 102,479.37 万元，根据相关的文件规定，结合本行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行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按照 13%的标准以现金的方式向投资者分配股金红利（含税）。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监事会以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为指导，坚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从严治行的要求，严格按照《公司法》、本行《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开展工作，积极促进完善法人治理体系，维护本行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一、及时组织召开会议，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2023年，根据监管部门有关法人治理的要求，按照本行《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依法召开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科学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2023年，本行召开监事会会议5次，审议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等29项议案，听取了经营管理信息、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审计等报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对职责范围内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讨论、研究，并出具专业意见提交监事会供决策参考。

二、发挥监督能效，促进稳健经营

（一）加强重点领域监督，有效防范风险。一是2023年，监事会切实加强对财务活动的监督，密切关注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定期报告的编制、审核、披露为重点，听取外部审计人员的专业意见，审议并通过了本行年度报告。二是加强审计工作贯彻落实的监督，推动内部审计工作有序开展。同时，督促整改，促进审计成果的有效利用。三是在日常工作中通过专项检查、列席会议等对本行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经营决策等进行监督，有效地防范了各类风险，促进本行健康稳健发展。

（二）关注重大事项，促进科学决策。2023年，监事会对薪酬管理、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股金分红、信息披露、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重大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本行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稳健性。

（三）密切关注各类风险，畅通监督渠道。2023年，监事会通过关注行内外各类风险情况及时发出风险提示10期、监督意见书5期，不断畅通监督渠道，充分履行监督职责。

三、加强履职监督，提升监督实效

2023年，监事会加强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努力提升监督能效。一是组织开展了对监事、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层及成员的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全面了解监事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同时，开展了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下设委员会履职审计工作。二是派员列席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经营活动中有关重要事项、重大决策的会议，听取高级管理层提交的报告，并从监事会的角度针对各项工作提出合理建议。2023年，监事会共列席董事会、行办会及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下设委员会等会议205次，列席率达96.6%。三是2023年监事会及审计部联合监事会开展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经营决策等12项监督检查；风险管理策略及风险偏好、绿色金融及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规划等3项评估，进一步强化对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行内控管理、风险管理，战略规划、经营决策等职责的监督，促进本行不断完善内控措施、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修正战略规划路线、强化经营决策管理。



四、监事会对重要事项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 5 次会议，根据本行章程的有关条款，派员列席了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下设委员会等会议，维护股东和员工利益，对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一）英德农商银行依法运作情况

本行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符合监管部门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合理、有效的内控制度，没有发现本行董事长、行长执行本行职务时存在违法行为和故意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真实情况

本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本行财务报表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加强对关联交易管理方面的监督工作。一是列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落实监督职能。二是收集新任监事的关联方信息，持续完善监事自然人关联方台账，切实做好关联方报备工作。三是关联交易管理纳入“两会一层”履职评价，严肃问责违规责任人。

（四）内控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逐步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

（五）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派员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本行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任何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六）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外部监事在监督过程中，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本行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影响，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讨论事项，尤其是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选任以及薪酬、财务报告真实性等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事项进行监督，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1. 外部监事邓叶林

（1）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邓叶林任本行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2）出席会议情况。2023 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5 次，亲自出席会议 4 次，委托出席次数 1 次，出席率 80%；应出席股东大会 2 次，亲自出席会议 2 次，出席率 100%；出席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次数 4 次。

（3）履职情况。外部监事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2023 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 8 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为本行工作的时



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2. 外部监事林立作

(1) 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林立作任本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2) 出席会议情况。2023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5次，亲自出席会议5次，出席率100%；应出席股东大会2次，亲自出席会议2次，出席率100%；出席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次数2次。

(3) 履职情况。外部监事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2023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7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15天，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及出席会议比例均达到本行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

3. 外部监事华夏颖

(1) 担任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情况。报告期内，华夏颖任本行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委员。

(2) 出席会议情况。2023年期间，应出席监事会次数5次，亲自出席会议5次，出席率100%；出席审计与监督委员会4次。

(3) 履职情况。2023年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共6次，在本行工作时间超过15天，能持续了解本行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



第九章 社会责任报告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以金融支农为民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回归本源”和“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突出把握农村金融的服务性，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为己任，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积极对接“百千万工程”；坚持“坚守法治”总定位和“稳中求进”总基调，以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为依托，扎实践行“勤劳金融”，加快普惠转型，用勤劳金融支持乡村振兴，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同时在支持“三农”、小微企业、扶贫助困及保护消费者、股东及职工权益等方面做出积极贡献。

一、英德农商银行简介

英德农商银行成立于2019年8月13日，是英德市内唯一一家当地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前身是英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是一家以服务当地社会经济为宗旨、资金实力雄厚、金融产品齐全、服务功能完善、网点遍布城乡的地方性法人金融机构，存贷款市场份额均位居英德市金融机构首位。

成立70年来，在广大英德人民的信赖和支持下，英德农商银行走过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跌宕起伏的发展历程。从上世纪50年代初创立家业，到1984年成立县联社，1996年与农业银行脱离行政隶属关系，再到2008年统一法人，2017年启动改制农商行，2019年英德农商银行挂牌开业，英德农商银行一直与英德人民同呼吸、共命运，结下了深厚感情。得益于此，英德农商银行也得以改革、发展、壮大，在英州大地这片沃土上结出了丰硕的果实，信贷投放占当地的半壁江山，支农支小力度持续加大，连续多年位居十大纳税户，是名副其实的农村金融主力军。改制后的英德农商银行不忘初心，继续秉承“立足英德，支农支小”的发展理念，为英德社会经济发展提供强大的金融动力，成为继往开来的历史先锋，不辱“英德人自己的银行”的使命。

二、匠心打造客户体验

服务社会、服务客户是英德农商银行立足当地发展的根本，也是当下互联网时代深化转型发展的目标。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持续推进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程，把握普惠金融，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加快金融科技建设，创新服务产品，完善服务流程，优化网点服务，将“客户至上，服务致胜”的服务理念贯穿始终。

（一）全力支持乡村振兴

英德农商银行结合区位环境特点，坚守“支农支小”定位，为英德市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添砖加瓦。一是全面推进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程。通过聚焦商区、社区、园区、农区，构建以小微、工薪阶层、农户等客群为核心的营销体系，为不同客群提供差异化、精细化、个性化服务。截至2023年末，全辖完成信息建档85.70万户，信息建档覆盖率为100%，预授信（含授信）的客户34.78万户，授信覆盖率为100%，签约用信客户5.51万户，签约用信覆盖率27.53%。二是领导班子躬身入局，带头践行“勤劳金融”和“户户通”工作。领导班子对接政府单位，主动协调，为改善民生工程、企业扶持及重点项目提供金融支持。同时靠前指挥、督促帮扶、紧抓落实，稳步推进“户户通”在本市全面进程。广大员工积极走访辖内镇（街）村（居）的商户及农户，走进千家万户了解金融需求、宣



传金融知识并协助公安部门打击诈骗、洗钱、非法集资等违法行为。三是扎实推进“信用村”建设，以党建为引领，打造普惠金融大平台，通过上下联动的方式推动信用村建设工作，以信用合作为基础，推出农户专属信贷产品。依托 CRM、CMS、户户通 APP 等科技工具，对农户进行整村批量授信，畅通对接乡村、产业，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发挥支农主力军作用。截至 2023 年末，成功打造 248 个信用村，合计为 25.29 万户农户授信约 127.11 亿元。四是大力推进“乡村振兴金融特派员”下乡，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派驻了 412 个金融特派员到 300 个村居，覆盖了英德市 24 个乡镇。

（二）服务范围全面覆盖

截至 2023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设有营业网点 47 个，其中营业部 1 个、支行 12 个、分理处 34 个，物理网点实现全市 24 个镇街 100%覆盖；布放柜员机 124 台、智慧柜台 63 台、POS 机 724 台，全方位满足广大客户生产、创业、消费等多层次需求。在英德市 300 个行政村全覆盖投放 312 台“粤智助”政府政务服务机，为基层群众延伸和拓展更多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金融服务，推动“政务+金融”服务向基层延伸，打通普惠金融服务“最后一米”。

（三）科技助力金融服务

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进步，金融与科技的融合是金融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英德农商银行牢牢把握科技发展带来的机遇，促进业务与科技的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推动银行转型升级，全力打造惠民便民的科技银行。

1. 推广各类电子业务。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网上银行存量 97,340 户，客户端手机银行存量 400,556 户，存量短信通 426,325 户，手机号码支付新增 40,997 户，存量收银台商户 13,117 户，新增收银台商户 4,367 户，鲜特汇商城存量进驻商户 27 户，当年销售额 1.0846 万元，当年销量 145 单，POS 存量商户 573 户，存量 POS 机 724 台，电子银行平均交易替代率为 97.58%。

2. 打造移动支付示范镇。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通过每个季度在移动支付示范镇开展移动支付进乡镇宣传活动，为每个示范镇的示范商圈/街区制造独特的云闪付宣传氛围，2023 年新建成大站、桥头、石灰铺 3 个移动支付示范镇。

3. 推出“三农易”“小微易”“消费易”等线上消费贷款产品，助力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支持城乡居民消费再升级。依托企业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小程序等平台，推出“三农易”“小微易”“消费易”等信贷产品，为客户提供在线测额、快速申贷、线上放款等服务，实现客户经理移动营销、现场尽调、线上无纸化审查审批，为客户提供高效便捷的“一站式”贷款平台，拓宽客户线上获贷渠道。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共发放“三农易”“小微易”9,674 笔，授信金额 17.08 亿元，用信金额 13.36 亿元；发放“消费易”1,048 笔，授信金额 2.33 亿元，用信金额 1.28 亿元。

4. 提供多种科技产品。一是智慧柜台上线政务服务功能。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辖内共有 55 台智慧柜台上线政务服务功能，涉及治安、残联、民政、人社、税务、自然资源等多项政务服务，截至 12 月末，发生政务服务交易笔数 715 笔。二是合理布放智慧柜台现金副柜，实现客户现金存取自助，满足客户大额存取款、存折存取款自助的需求，减少客户等待时长。截至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布放智慧柜台 63 台，总交易笔数 182,866 笔，交易金额 7.4 亿元，其中 33 台配有现金副柜。三是上线



社保卡便携式发卡一体机，改善客户社保卡申领时间过长的“难点”，为客户提供社保卡即时申请、即时发卡、即时激活一站式便民服务，将金融服务“触角”延伸到群众家门口，实现社保业务便民再升级。截至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共上线社保卡制卡机12台。四是推动产品一点通系统及客户贷款意向收集系统的产出落地，借助产品一点通系统及客户贷款意向收集系统为客户提供智能化、便捷化金融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信贷服务，拓宽我行获客渠道。截至12月末，通过客户意向收集系统促成贷款19笔，成功授信360.25万元。

三、深度服务实体经济

英德农商银行的持续发展与当地实体经济的稳健发展密不可分，英德农商银行将服务实体经济作为自身发展的重要责任，以服务“三农”、中小企业和县域经济发展为宗旨。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中做出的努力与贡献得到了清远市人民政府的肯定，获得了清远市人民政府发来的感谢信。

（一）助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坚持把金融服务制造业作为支持实体经济的重要着力点，加大对工业园区、集群产业、科技创新和小微制造业企业支持力度。结合英德市打造英德高新区、广德园两大工业产业平台，最大力度倾斜金融资源，全力支持珠三角产业转移的企业落户英德。截至12月末，我行制造业贷款余额11.79亿元，比年初增加1.09亿元，增长10.15%，其中，各工业园贷款余额7.69亿元，比年初净增0.91亿元，增长13.48%；2023年以来向制造业累计发放贷款540笔，投放金额7.69亿元。

（二）全力扶持“三农”振兴

坚持服务“三农”的宗旨不动摇，大力搭建城乡金融服务平台，加大“三农”重点领域的贷款倾斜力度，坚持“大零售”发展道路。聚焦英德市红茶及麻竹笋两大百亿产业，大力推广“茗茶贷”“金竹笋”专属信贷产品，并瞄准特色产业协会，开展协会群体打包授信，助力百亿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同时以“三农易”“小微易”“村民贷”等产品弥补“三农”薄弱领域信贷支持空缺，充分利用乡村资源，大力发展地方特色产业，推动乡村振兴走向新征程。

截至2023年12月末，我行涉农贷款119.70亿元，比年初净增13.46亿元，单户授信总额500万元（含）以下的农户经营性贷款和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涉农小微企业法人贷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贷款、农民业合作社贷款余额63.99亿元，比年初净增15.62亿元，增速32.31%，比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增速高22.28个百分点，完成了涉农贷款“两个高于”任务。

（三）大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更加突出小微企业金融业务的发展定位，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健全服务体系，优化业务流程，持续加强产品创新，助力小微企业成长。按照“扶一个龙头企业，建一批合作组织，活一个产业园区、富一方农民群众”的工作思路，以共同利益为纽带，推动构建“农业龙头+合作社+农户+n”抱团发展模式。

截至2023年12月末，我行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41.05亿元，比年初净增13.04亿元，增速46.57%，比各项贷款（不含



票据融资)增速高 36.54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10,709 户,比年初净增 5,115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1.31%,比各项贷款不良率高 0.18 个百分点,控制在不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以内,本年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年化利率 4.67%,比上年低 0.30 个百分点,实现了小微企业“两增”任务。

(四) 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英德农商银行细化实化举措,加大金融扶贫力度,根据实际情况创新推出脱贫贷,通过金融帮扶方式,以小额担保贷款的手段,协助贫困户发展生产、自主创业、脱贫致富,为脱贫攻坚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服务和支持。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面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小额扶贫贷款 106 笔,余额 415.73 万元。

(五) 积极支持创业就业

为强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农业农村人才创业就业提供金融支持,提供如“妇女创业贷款”“青年创业贷款”“城乡创业贷款”等金融服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英德农商银行累计发放各类创业贷款 3,636 笔,贷款金额合计 6,901 万元,其中妇女创业贷款 288 笔、金额 2,425 万元;青年创业贷款 3,342 笔、贷款金额 4,266 万元;人社局创业贷款 6 笔、贷款金额 210 万元。英德农商银行支持创业项目 632 个,创造就业岗位 2,980 多个,间接带动 4,400 多人实现就业。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各类创业贷款存量笔数为 47 笔,贷款余额为 819.59 万元。

(六) 创新工作服务方式

1. 积极组织辖内各支行开展“粤信融”推广工作。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通过“粤信融”平台,我行共发放贷款 87 笔,合计金额 1.53 亿元。

2. 积极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及推动供应链核心企业进驻平台。英德农商银行积极组织辖内各支行积极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及推动供应链企业进驻平台。截至 2023 年 12 月,英德农商银行通过“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完成融资 19 笔合计 3.28 亿元;“中征平台”推动政采贷项目 5 笔,通过运用“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为当地农户、企业迈向乡村振兴提供了金融活水。

(七) 加大减免服务费用力度

为助企纾困,英德农商银行按照普惠、统筹、合理、公益原则,积极响应人民银行关于金融机构减费让利、惠企利民的工作部署,主动为客户减费让利。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累计为客户承担抵押登记费、评估费、保险费等合计 98.61 万元,降低融资成本,支持小微企业纾困发展。同时用好用足各类货币政策,让小微企业得实惠;2023 年 1-12 月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货车司机等办理延期还本手续累计 1.99 亿元。

四、切实保护各类群体权益

(一) 切实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

1. 积极开展金融知识宣传,为普及金融知识贡献力量。一是英德农商银行以全辖 47 个营业网点



为宣传载体，利用网点 LED 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在网点设立宣传台、派发宣传单等方式，将金融知识普及到千家万户，同时组织现场活动 95 次。二是借助新媒体工具，扩大宣传覆盖面，通过线上微信公众号及视频号发布《守护个人信用，共建美好生活》等教育宣传信息，派宣传人员走进英德电台 FM99.9Hz《我是客家人》栏目，开展“共筑诚信消费环境 提振金融消费信心”等专题电台宣传活动，充分提升金融宣传的参与性、知识性与科技性，让广大群众，足不出户，便可在手机上学习到各种金融知识及风险提示，用更快更便捷的方式普及到老年人、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三是 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制作的宣传片《理财千万条 防骗第一条》在全国 2 万余件投稿作品中脱颖而出，荣获第三届“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集资短视频征集大赛动画类优秀作品奖。

2. 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建设，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一是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建立和修订英德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进一步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二是指定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作为专门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并配备 2 名(A、B 角)工作经验丰富、沟通协调能力强，熟悉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法规、了解工作发展动态的人员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监督、管理、宣传等工作。三是将金融消费权益者保护工作纳入绩效考评体系。四是在各网点配备不同岗位人员负责产品和服务的售前、售中、售后处理工作。

3. 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一是持续推行上门服务，为老弱病残孕等特殊群体开通绿色通道，满足客户的急切需求。二是规范人民币流通，为方便客户兑换零钞、硬币及残损币，辖内 47 个营业网点均可兑换零钞、硬币及残损币，还建立 18 个现金服务网格责任单元，负责周边企业、社区、居民的现金服务工作，为金融消费者提供便利。三是规范业务操作，防范业务风险，应用移动互联网等相关技术通过无线收发系统连接大集中系统专线网络与移动办公终端，将柜台业务延伸至企业、学校、乡镇等非营业网点场所，为客户提供方便、快捷的金融服务。四是积极处理客户投诉。2023 年，我行共受理客户投诉 68 宗，均能按时办结且妥善处理。其中，按投诉种类划分，贷款业务类 12 宗、支付结算类 3 宗、账户分级管理类 36 宗、服务类 15 宗、其他业务类 2 宗。投诉地区分布在英德市区内支行及各乡镇支行，其中市区内 26 宗、乡镇 42 宗。

（二）切实加强股东权益保护

截至 2023 年末，英德农商银行总股本 76879.38 万股，股东总户数 3,713 户。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1. 认真组织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一是 2023 年组织完成年度信息披露内容，于 4 月底前通过微信公众号、官网以及营业网点向股东披露 2022 年度工作报告。二是对于应当进行临时信息披露的有关事项亦能及时披露，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接受股东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通过微信公众号、官网等渠道发布临时信息披露共 16 份，充分保障利益相关者的知情权。

2. 规范股权管理，保障股东权益。一是 2023 年英德农商银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管理办法加强股东资质审查，对新股东入股资金来源进行严格审查把关，通过审查征信报告、



银行账户流水等方式评估股东的入股实力，严禁以贷款资金入股，防范股份被恶意收购等风险。通过持续加强股东资质、股东行为、股东关联交易、股权管理、股权质押等方面的日常管理，前移风险把控关口。二是持续修订完善制度办法，积极落实最新监管政策，2023年修订完善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管理办法（2023年版）》，组织开展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工作，对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资质和履行承诺等情况进行核查，大股东及主要股东在各方面均符合相关监管要求。三是将股东股权管理列入合规管理的重要内容，充分利用股权监管信息系统，及时更新维护股东信息，加强股东股权监测管理，建立健全相关配套机制，持续推进股东股权合规管理，保障股东权益。四是积极做好股东服务工作，协助股东办理股权质押报备、质押登记、股份转受让及继承等，及时做好股权质押到期提示、新股东资质审核工作，截至2023年12月份，已完成64笔股份转受让、继承或赠与申请，完成2笔股权质押申请和1笔股权解押。五是严格保护股东参与重大决策权。英德农商银行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提交审议重大议题，会议通知发出时间符合要求。

3. 严格按照《转发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强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利润分配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粤银监办发〔2016〕461号）有关规定，按照审慎经营规则准确计算监管指标，结合实际情况，按规定落实股份分红。2023年4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向截至2023年2月28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按13%的标准以现金的方式向投资者分配股金红利（含税），同时按1%的标准向投资者利润送股（含税）。

（三）切实加强员工权益保护

英德农商银行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努力打造有利于员工施展智慧和才华的职业发展平台，持续开展人才储备并完善职业发展路径。同时重视每一位员工的身心健康，在持续完善薪酬福利体系、开展多样化员工活动。

1. 遵守法律法规、员工权益能逐一落实。一是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规范执行劳动用工制度，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按时缴纳五险二金及发放相关福利费用，为员工投保商业保险，建立补充医疗基金和企业年金基金，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二是充分保障员工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关乎员工重大利益的事项呈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充分发挥职工代表大会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作用。

2. 全面加强人员培养储备。一是英德农商银行将校园招聘与自行举行的专业人才招聘相结合，极大程度引进各方面人才，同时制定相适应的培训方案，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合成长。2023年通过校园招聘20人，社会招聘引入科技、公司治理、宣传、党务管理领域专业人才4人。二是英德农商银行紧紧围绕中心任务需要，紧扣未来所向、发展所需，针对信贷管理、风险合规、市场营销等多条线开展精准化培训，2023年度英德农商银行累计开展培训班59个，培训人次超6,600人次，为辖内干部员工“补钙壮骨”。

3. 丰富八小时外生活、提升员工集体幸福感和荣誉感。一是组建兴趣小组，激活员工的运动热情。英德农商银行结合员工的兴趣爱好深入开展调研，组建篮球、网球、羽毛球、乒乓球、足球、瑜伽6个运动兴趣小组，共200多名员工参加日常的训练和友谊赛。二是组织参加各类文体活动，丰富员工文体活动，增强企业凝聚力。2023年组织“渔你同行”钓鱼比赛、无偿献血、“情满金秋 缘定月下”



青年交友联谊、职工技能比赛等活动，组队参加“五一”趣味运动会及“全民健身助力乡村振兴”乒乓球团体赛，分别获得一等奖和单位组冠军的好成绩。三是主动承担英德农商银行大家庭的担当，为员工排忧解难。根据收集建立的困难职工台账，做好困难职工慰问及互助会的管理工作，结合职工实际困难情况为其提供资金帮扶，充分展现农商行大家庭的担当，帮助员工渡过难关。四是弘扬“好德”精神，贡献公益事业。2023年组织员工参与“5·29会员活动日”爱心募捐、清远银协2023年爱心扶助捐款及“英德市2023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等爱心募捐活动，筹集爱心捐款共8.43万元；组织33名员工进行无偿献血，累计献血量7400毫升。五是捐资助学，为教育事业添色增彩。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冠名英德市“农商银行杯”道德大讲堂之社会“核心价值观师生演讲比赛活动”，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积极参与2023年蓝丝带公益助考行动，以实际行动助力高考。

新的一年，英德农商银行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守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牢记“支农支小”的初心，以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为依托，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全力对接“百千万工程”，聚焦“三农”重点领域，服务实体经济。我们将走街串巷、进村入户，深入田间地头、厂房车间，以脚步为尺，丈量英州大地，以勤劳为砖，搭建与客户沟通的桥梁，为实现“村村通政务+户户通金融”的美好愿景而努力奋斗，为英德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第十章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以“高质量发展”作为经营主题，聚焦支农支小支实金融服务，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全心全意服务三农及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三农金融工作进展与成效

2023年本行三农金融服务资源配置基本平衡，能较好地支持英德市“三农”的各项建设，经营管理层能贯彻落实相关政策方针，各项经营指标完成较好。

（一）经营发展情况

1. 截至2023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各项贷款余额为1,524,815.26万元，增幅4.44%。不良贷款余额17,268.26万元，降幅4.39%；不良贷款占比1.13%，比年初下降0.11个百分点，累计压降表内不良贷款18,359.14万元。

2. 完成涉农贷款“两个高于”的目标。截至2023年12月末，本行涉农贷款1,196,993.2万元，比年初净增134,579.82万元，单户授信总额500万元（含）以下的农户经营性贷款和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涉农小微企业法人贷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贷款、农民业合作社贷款余额639,861.26万元，比年初净增156,242.35万元，增速32.31%，比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增速高22.28个百分点，完成了涉农贷款“两个高于”任务。

3. 小微企业贷款实现“两增”目标。截至2023年12月末，本行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410,530.18万元，比年初净增130,431.35万元，增速46.57%，比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增速高36.54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10,709户，比年初净增5,115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1.31%，比各项贷款不良率高0.18个百分点，控制在不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3个百分点以内，本年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年化利率4.67%，比上年低0.30个百分点，实现了小微企业“两增”任务。

（二）十五项监测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截至2023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经营定位与提升金融服务能力15项指标中核心六项指标已全部达标。

（三）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目标值完成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末，本行房地产贷款合计223,690.11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14.67%，比年初下降了2.72个百分点；个人住房贷款215,014.54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14.10%，比年初下降了2.47个百分点。目前集中度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调整辖内地方法人银行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要求的通知》（广州银发[2023]14号）文件要求已达标。

二、助力推进三农产业发展



（一）产品服务创新情况

英德地处粤北山区，农产品资源丰富，是以农业经济为主的县级行政区域，以发展小水电、船舶、蔬菜、水果、奇石购销、沙糖桔、蚕桑、笋竹、甘蔗、丰产林、水产品等行业为主，特别是特色农业所占比重较大。为更好地服务当地经济，本行根据当地经济特色，做足市场调研，形成特色化产品和服务模式。本年以来，推出“渔业贷”“金竹笋”等符合当地农业产业特色的信贷产品。目前已形成以行业为特色的“点石成金”“金帆风顺”“旅驿宝”等支持英石、水运、旅游相关产业的信贷产品，以产业集群为特色的“茗茶贷”“金竹笋”“园动力”“厂房贷”等支持两大百亿产业以及转移工业园的信贷产品，依托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创新了“养猪宝”“水涨财高”“政采贷”等支持生猪养殖、小水电、政府采购等相关项目的信贷产品，为顺应小微企业灵活多变的用款需求，推出了“流动资金循环贷”“经营有道”等适合企业和个人的循环授信类信贷产品。

（二）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林权抵押贷款。

根据省联社及人行“两权”抵押贷款试点工作部署，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土地”贷款管理办法（2019年版）》并报省联社备案。同时，与英德市政府进行沟通，了解相关机构及制度建设情况，积极开展两权抵押贷款工作。经与政府相关部门协商，英德农商银行先采用“其他抵押+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方式作为试点办理，截至2023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共发放“两权”抵押贷款92笔、金额合计81,229.4万元，余额1,630万元。作为英德市“土生土长”的金融机构，一直关注林业发展状况，为进一步支持林农、林企扩大生产规模，助力地方特色品牌产业发展，英德农商银行充分发挥扎根农村的“草根金融”优势，于2019年推出“林权抵押”信贷产品，并创新引入林权作为担保品，积极开展林权抵押贷款试点工作，打破了长期以来涉林贷款以房地产抵押为主的单一格局，使“沉睡”的林权资源变成可流转变现的资产，为缺少房产抵押物的林农、林企带来了福音。截至2023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林权抵押贷款6户、贷款余额1,609.50万元。

（三）探索生猪活体抵押贷款。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的部署要求，本行领导立即组织相关部门拟定“生猪活体抵押”贷款制度，以制度先行落实具体工作。经过对制度拟定、讨论、审议等流程，本行印发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养猪宝”贷款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版）》。本行通过进村走访，充分挖掘生猪养殖户融资需求，加大生猪养殖贷款的营销力度，利用“养猪宝”贷款业务产品为生猪养殖户提供信贷资金支持，解决融资需求问题。截至2023年12月末，本行支持生猪活体抵押贷款2户、余额946万元。

（四）依法合规开展农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

截至2023年12月末，本行农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1户，贷款余额180万元，该笔贷款追加了英德市**茶叶有限责任公司一种便于使用的自动包装机以及一种茶叶加工用筛茶设备等两项知识产权作为质押物。



（五）强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

为充分发挥地方金融主力军和乡村振兴主办银行的作用，满足农民基础金融服务诉求，英德农商银行以党建为引领、扎实推进“信用村”建设、派遣乡村振兴“金融特派员”为主要措施，通过全行联动的方式推动信用村建设工作，以信用合作为基础，推出农户专属信贷产品。通过 CMS 系统建立农户客群档案、开展背靠背评议、评审会评审等工作，筛选符合授信条件的农户，运用悦农 e 贷系统批量导入白名单，对农户进行整村批量授信，扎实深耕农户客群，推进“一授信”整村授信有效扩面。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已在 248 条行政村开展整村授信工作，授信行政村覆盖率为 96.88%，合计为 25.29 万户农户授信约 127.11 亿元，用信农户 2.95 万户，用信金额约 42.02 亿元。

三、提升县域金融服务质效

（一）总对总合作，深入持续推动“五个一”，夯实勤劳金融基础。一是加强与农业农村局、财政局沟通，持续推进一平台的建设和质量提升。二是加强与政数局的沟通，持续提升粤智助政务服务机的使用频率，完善相关功能。三是加强与镇、村两级党委的沟通，持续推动以党建共建带动业务联系，共促乡村振兴。四是加强与镇、村的沟通联系，持续推动乡村振兴金融特派员进一步发挥连农、带农、助农的作用。五是加强与村委、农户沟通，持续推动授信面全覆盖，夯实基础。为加强“总对总”融资对接，本行分别与英德市麻竹产业协会签订了 50 亿元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与英德市英州新农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2 亿元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让金融“活水”精准滴灌田间地头。目前，英德麻竹笋、英德红茶两大产业授信金额合计超过 100 亿元。截至 2023 年末，本行累计发放涉茶行业贷款 2.12 亿元，累计发放涉麻竹产业贷款 3.30 亿元。

（二）强化精细化服务，提升三农金融服务质效。一是精心细致提升品质。持续优化支农支小服务，把有限业务做精做专做细，打造高品质的金牌产品，提升广大客户对农信品牌的认可度。二是精耕细作挖潜扩面。因地制宜打造特色化金融产品，培育更多专业化人才下沉一线，下足“笨功夫”、精耕“责任田”，不断挖掘存量客户潜力，拓展业务量。

（三）加强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实现勤劳金融可持续发展。一是以金融特派员为桥梁，通过全行联动、精准授信的方式推动信用村建设工作，以信用合作为基础，对农户进行整村批量授信，逐步提升行政村客户授信和贷款签约用款覆盖率。二是强化科技赋能，适当引入第三方数据平台，深挖“数据源”，精准描绘农户“数字画像”，并进一步丰富符合村民需求特点的普惠金融产品，以信用建设促进信用贷款投放。三是开展各类信用村建设宣传活动，提高村民参与信用村建设工作的参与热情与积极性，以点带面，以示范信用村形成标杆典范，推动英德信用村建设扩面延伸。推动农村“政务+金融”服务全覆盖。为推动政务服务“村村通”，英德农商银行协力英德市政数局在全辖 24 个镇街，300 个行政村布放了 312 台“粤智助”政务服务自助机，为基层群众延伸和拓展更多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金融服务，推动“政务+金融”服务向基层延伸，助力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米”。

（四）英德农商银行不断梳理产品制度，为三农企业信贷业务扫清障碍，如为提高审批效能，修改了授信业务权限管理办法，提高支行贷款审批权限额度；明确了放款审核岗工作，将放款审核权限全面下放至各支行。降低各类主体融资成本，下调船舶行业、红茶产业以及麻竹笋行业等多个行业的



贷款利率，同时根据英德当地情况，本行重点对辖内工业园、物流贸易、房地产开发、观光旅游、宾馆酒店住宿餐饮及深加工等行业进行了深入的市场调研，开发了“园动力”“流通易”“房开贷”“旅驿宝”“如家乐”等信贷产品。

四、推动农村数字金融创新情况

（一）金融科技手段创新线上信贷产品情况

为大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广泛支持城乡居民消费升级的需求，2019年3月28日，“悦农e贷”在本行进行上线测试，2019年4月4日完成测试并成功向客户发放贷款。本行“悦农e贷”目标客户种类主要有代发薪客户、特定优质客户、AUM客户对象、个人购房按揭客户及缴纳公积金、社保人群等消费群体，客户通过广东农信手机银行APP，即可“一站式”完成资料填写、申请提交、自动审核、合同签订、资金划转等业务环节，实现线上申请、审批、放贷、还款以及管理，实现“秒贷”。2022年8月18日，本行“三农易”和“小微易”无纸化作业系统同时上线，2022年8月19日，本行发放首笔“三农易”贷款，2022年8月29日，本行发放首笔“小微易”贷款。目前，英德农商银行已上线CRM、CMS、户户通APP、贷款进件小程序等科技支撑工具，推动办贷展业数字化、智能化，切实提高信息建档、整村授信工作效率。通过CMS系统建立农户客群档案、开展背靠背评议、授信、签约用信等工作，扎实深耕农户客群，推进“一授信”整村授信有效扩面。通过CRM系统建立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及城镇居民等非农户档案，切实提高信息建档、授信工作效率，满足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客群的贷款需求，提高两大客群的授信和用信覆盖面。上线数字化、便捷化信贷产品“三农易”“小微易”，印发《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农易、小微易业务操作管理办法（2022年版）》，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移动办贷新模式，实现了客户线上申请、移动营销、现场尽调、线上无纸化审查审批，为农户、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申请贷款提供更快速、便利、高效的平台，推动数字化普惠金融发展，为户户通工作推进铺垫基石。2023年新发放三农易、小微易贷款**9,674笔**，总授信金额17.08亿元，用信金额13.36亿元。

（二）运用金融科技手段优化普惠金融工作流程、扩展数字化服务渠道、提升信贷服务质量等情况

本行通过不断完善金融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金融服务全覆盖，提高贫困乡镇、贫困农户金融服务的可获性和便利性。截至2023年12月末，本行在全市、乡镇共设有各类电子机具936台，其中ATM机124台，POS机724台，服务终端25台，智慧柜台63台。其中ATM机覆盖24个乡镇，覆盖率100%，43台开通取零功能，有效满足客户小额零钞兑换的金融需求，金融服务设施的建设大大满足了当地农户对小额金融服务的需求，带动了农户开展金融业务的积极性，提升了农户利用金融服务的自主性，为农户敢于利用信贷资金实现脱贫致富奠定了基础。

（三）网络支付、非现金支付工具创新和市场应用情况

本行开展的非现金支付工具创新业务是悦农e付收银台，该业务是省联社推出的为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等提供的扫码收单工具，支持广东农信快捷支付、微信支付、支付宝、银联云闪付等多种支付方式，通过广东农信商户信息系统生成二维码张贴在商户店面及商户下载安装悦农e付app，客户



通过扫商户二维码或商户扫客户付款码完成支付的移动支付方式。截至 2023 年末，新增户数 4,367 户，交易笔数共 4,363,972 笔，交易金额 304,940.90 万元。

（四）向农村地区推广数字普惠金融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助农取款服务点共计 66 户，助农取款交易总额 1,301.27 万元，取款交易总笔数 17,255 笔；转账交易总额 41,043 元，转账交易总笔数 57 笔；查询总笔数 14,998 笔。英德农商银行助农取款服务点正在逐步走上正轨，很好的满足了当地居民对小额金融服务需求，实现了村民们“足不出村能取钱”的愿景。同时，为继续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更好对农户信息进行管理，本行积极进行农户信用等级、个人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工作，对英德辖区农户进行建档，将农户信息录入农户信用信息系统，完善客户信用档案。



第十一章 绿色信贷工作报告

一、2023 年绿色信贷总体情况

2023 年，本行结合地区产业发展特点，持续加大在绿色制造、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绿色农业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以绿色金融促金融转型，实现金融与产业协同发展。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英德农商银行绿色贷款余额 125,342.70 万元，比年初净增 24,765.05 万元，增速 24.62%，比各项贷款增速高 20.18 个百分点。绿色信贷不良率 0.81%，比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高 0.06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 2023 年核销了黄腾峡系列 4,728.33 万元不良贷款，导致小微企业不良率较低。本行暂未向涉环境违法违规（含环境信用评级红、黄牌企业及环境违法企业“黑名单”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淘汰落后产能等企业发放贷款。

二、内部管理方面

英德农商银行董事会负责确定全行的绿色信贷战略，是全行绿色信贷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绿色信贷的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分工负责的原则。成立绿色信贷领导小组，统一领导本行绿色信贷的有关工作。领导小组由总行行长、分管授信管理部的总行领导、授信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部等部门负责人组成，由授信管理部负责组织开展并归口管理绿色信贷各项工作。

在机构设置方面，扎根基层，业务下沉，拓宽服务面。为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英德农商银行于 2017 年对业务管理模式进行了调整。一是拓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面。小微企业信贷业务由原来集中在小企业专营中心办理调整为辖内所有业务部门均可办理，服务覆盖英德市 24 个镇街。二是扩充小微企业服务金融队伍，通过优中选优，客户经理年末人数为 181 人，客户经理人数占比超 25%，有效地补充了绿色金融服务群体。

在绿色金融授信、风险管理政策情况方面，英德农商银行根据省联社信贷政策要求，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根据客户环境和社会风险状况，采取差别化的授信和审批流程。严格控制“两高一剩”行业贷款和环境、安全生产违规企业贷款。逐步退出环保红牌企业授信，压缩环保黄牌企业贷款余额，不得对红牌、黑名单企业发放新增贷款，不得新增黄牌企业授信。特殊情况需新增授信的，一律上报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集体审批。对有市场前景、有转型动力和核心技术的产能过剩企业，在控制总量的同时可实施结构性支持。对低碳、循环、生态经济等领域，企业绿色改造、品质提升和提高自主创新研发，有利于扩大公共产品供给、改善公共服务等的金融需求要大力支持。

客户评级、信贷准入以及贷款定价方面，英德农商银行制定《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办法（2019 年版）》（英德农商银行发〔2019〕239 号），根据客户对象不同，英德农商银行在充分调查工作之余，全面了解客户和产品市场的发展前景，对连年亏损的“僵尸企业”或环保、安全生产不达标且整改无望的切实退出，对有市场前景、有转型动力和核心技术的产能过剩企业，在控制总量的同时可实施结构性支持。同时英德农商银行修订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2023 年第二版）》（英德农商银行发〔2023〕284 号），对于特殊行业、“两高一剩”行业或国家调控的其他行业，审慎受理该类型客户的信贷业务。



三、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方面

截至 2023 年 12 月，英德农商银行针对各类主体、各类行业，采用不同的贷款方式，英德农商银行提供了近 60 种信贷产品，实现了绿色贷款行业全覆盖。

（一）产品支持情况

一是针对农林牧渔业，英德农商银行开发了“茗茶贷”“金竹笋”等产品，满足企业或自然人因种养殖业而产生的资金需求。2022 年 2 月，英德农商银行正式与英德市农业农村局、英德市麻竹产业协会正式签订发展战略合作协议，为麻竹行业企业及农户整体授信 20 亿元，激活麻竹产业“一村一品”品牌价值。2023 年 12 月，在 2023 年清远西牛麻竹笋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上，英德农商银行进一步与英德市麻竹产业协会签订扩大战略合作协议，整体授信金额增加到 50 亿元，同时与英德市英州新农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2 亿元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麻竹行业全产业链发展、培育麻竹龙头企业提供资金后盾。

二是为进一步推进绿色信贷发展，充分挖掘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机遇，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优化配置环境资源，英德农商银行创新担保方式，2020 年印发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碳排放权抵质押融资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版）》（英德农商银行发〔2020〕284 号），对本行辖区内符合国家碳排放权交易主管部门规定的工业节能减排企业、具有减排空间的领域和涉及企业，以企业的碳排放配额（或辅以其他担保物）作为抵质押物发放贷款。2021 年印发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管理办法（2021 年版）》（英德农商银行发〔2021〕377 号），将知识产权纳入到押品管理体系，盘活了科技企业的无形资产，解决科技企业轻资产的困扰。

四、风险防控方面

为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英德农商银行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信贷，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提升自身的环境和社会表现，并以此优化信贷结构，提高服务水平，促进发展方式转变。

（一）严格执行贷款“三查”

1. 强化贷前调查管理。在贷前调查阶段，英德农商银行要求客户经理必须收集齐全客户的全部从业证件，根据行业需求，严格审核客户有无《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或政府环保局等审批文件，以确定客户的经营项目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政策方针。

2. 加强审查审批管理。一是对拟授信客户进行严格的合规审查，针对不同行业的客户特点，制定环境和社会方面的合规文件清单和合规风险审查清单，确保客户提交的文件和相关手续的合规性、有效性和完整性，确信客户对相关风险点有足够的重视和有效的动态控制，符合实质合规要求。二是加强授信审批管理，根据客户面临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的性质及严重程度，确定合理的授信权限和审批流程。对环境和社会表现不合规的客户，不予授信。

3. 加强贷后管理。在贷后管理阶段，严格按照贷后管理办法，按季度对客户进行管理，将企业产生的负外部效应考虑进去，尤其注重对项目辐射地周边环境的调查，动态监测企业对环境和社会的影响，针对已产生或即将产生不良环境或社会风险的贷款，按照《借款合同》的约定，英德农商银行可



要求借款人承担因违反违约事项的要求而产生的责任。

（二）对于“两高一剩”行业审慎授信

根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2023年第二版）》（英德农商银行发〔2023〕284号），英德农商银行对于特殊行业、“两高一剩”行业或国家调控的其他行业，持审慎受理态度，以促使客户转型升级。

2023年末，英德农商银行“两高一剩”贷款余额10,415.00万元，比年初下降6,774.79万元，“两高一剩”行业贷款规模持续压缩。

五、内部考核情况

考核约束方面，根据《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管理办法（2022年版）》（英德农商银行发〔2022〕81号）文件，英德农商银行为建立有效的绿色信贷考核评价体系，增加绿色信贷业务管理否决指标。绿色贷款标识不清或不准确的，采取零容忍态度，由授信管理部考核打分，各支行、营业部因录入错误造成绿色贷款统计数据出差错的，一次扣2分。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印发了《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考核办法（2023年版）》，将绿色贷款纳入到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考核当中，严格控制“两高一剩”行业贷款，逐步退出环保红牌企业授信，压缩环保黄牌企业贷款余额，不得对红牌企业发放新增贷款，不得新增黄牌企业授信，违者进行扣分，每户扣3分。

六、2024年绿色信贷工作计划

2024年，本行将继续加大对绿色制造、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农业、资源循环利用、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严格按照银保监会《绿色信贷指引》的相关要求，不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严控“两高一剩”企业准入，提高识别企业或项目潜在环保风险的能力。对连年亏损的“僵尸企业”或环保、安全生产不达标且整改无望的要切实退出，严禁承接他行退出的同类贷款。单列绿色信贷投放计划，绿色贷款规模保持持续增长，且增速不得低于各项贷款增速。



第十二章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报告

一、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总体情况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着力突破内生动力不足、外部激励约束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加快建立“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服务结构不断优化，重点领域服务精准度持续提升，贷款利率总体保持平稳，推动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逐步降低。辖内设立的1个总行营业部、12个支行、34个分理处，有效实现物理网点及自助设备全市镇街100%覆盖，小微企业金融覆盖面不断扩大。

截至2023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718,948.12万元，比年初净增57,301.43万元，服务小微企业10,773户，比年初净增5,109户，其中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含）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410,530.18万元，比年初净增130,431.35万元，增速46.57%，比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增速高36.54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10,709户，比年初净增5,115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1.31%，比各项贷款不良率高0.18个百分点，控制在不超过各项贷款不良率3个百分点以内，本年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年化利率4.67%，比上年低0.30个百分点，实现了小微企业“两增”任务，小微企业客户融资成本逐渐下降。

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主要做法及亮点经验

小微企业是发展的主力军、就业的主渠道、创新的重要载体。英德农商银行根据《广东银保监局转发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2023年加力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的通知》（粤银保监发〔2023〕21号）以及清远监管分局《清远银保监分局转发关于2023年加力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的通知》（清银保监发〔2023〕8号）要求，加力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切实增强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获得感，促进小微市场主体全面复苏和创新发展，更好激发市场活力和内生发展动力。

（一）健全容错和风险缓释机制，增强敢贷信心

自2013年制定尽职免责条款以来，英德农商银行多次完善行内尽职免责条款，明确并细化责任追究以及免责情形，制定了包含小微企业贷款、农户贷款、乡村振兴系列贷款等各类专项贷款尽职免责制度，逐渐形成了目前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及追究管理办法和专项尽职免责制度并行的制度体系。尽职免责制度的完善为乡村振兴提供了宽松的融资环境，提高了责任人容错、纠错的容忍度，激活了信贷人员“敢贷”信心。同时，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开展银政担保业务合作，创新推出了银担合作模式“普惠贷”、政银合作模式“农家女金钥匙创业贷款”“农村青年创业小额贷款”“城乡自主创业小额担保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等相关贷款，通过风险缓释机制的引入，扩大对乡村振兴领域的贷款投放力度，提高支农支小力度。

（二）强化正向激励和评估考核，激发愿贷动力

英德农商银行按照普惠小微企业贷款相关的监管目标要求，科学制定小微企业贷款投放计划，并及时将小微企业贷款任务下达到分支机构，不断改进完善差异化绩效考核机制，逐渐提高支农支小业务绩效考核权重，支农支小业务绩效考核权重远高于其他业务绩效考核指标权重最高值，将金融服务小微企业情况与分支机构考核挂钩，作为薪酬激励、评优评先的主要依据，鼓励开展小微客户拓展，



充分调动信贷从业人员的营销积极性。近几年以来，英德农商银行更是多次选拔人才，变“相马”为“赛马”，按年对客户经理和风险经理进行考评，通过综合素质评价得分排名机制，为综合素质突出者提供晋升机会，动态调整客户经理和风险经理等级，对不符合条件的予以退出，公平、公正、公开的选拔方式，不断为人才队伍输送“新鲜血液”，激发了干部员工的工作热情。

英德农商银行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规模从2017年末的51,598.70万元上升至2023年12月末的410,530.18万元，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业务实现高速增长。

（三）梳理产品制度，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提高审批效能

英德农商银行不断梳理产品制度，为小微企业信贷业务扫清障碍，如为提高审批效能，修改了授信业务权限管理办法，提高支行贷款审批权限额度；明确了放款审核岗工作，将放款审核权限全面下放至各支行。降低各类主体融资成本，下调船舶行业、红茶产业以及麻竹笋行业等多个行业的贷款利率，取消多类收费并由本行承担保险费、押品评估费等多种费用。组建信贷业务工作督导组，总行定期组织专业人员走访基层，帮助解答各支行提出的问题，疏通信贷服务“堵点”，优化办事流程。英德农商银行通过以上多项措施，持续增加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信贷供给，积极与当地产业园区、创业服务中心、行业协会开展业务合作，搭建分主体、分产品的特定对接场景，量体裁衣为小微企业提供金融服务，腾挪更多资源全力开展助企纾困服务行动。

（四）推动科技赋能和产品创新，提升会贷水平

英德农商银行充分发挥贴近基层优势，形成特色化产品和服务模式。2022年以来，推出“渔业贷”“金竹笋”等符合当地农业产业特色的信贷产品。目前已形成以行业为特色的“点石成金”“金帆风顺”“旅驿宝”等支持英石、水运、旅游相关产业的信贷产品，以产业集群为特色的“茗茶贷”“金竹笋”“园动力”“厂房贷”等支持两大百亿产业以及转移工业园的信贷产品，依托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创新了“养猪宝”“水涨财高”“政采贷”等支持生猪养殖、小水电、政府采购等相关项目的信贷产品，为顺应小微企业灵活多变的用款需求，推出了“流动资金循环贷”“经营有道”等适合企业和个人的循环授信类信贷产品。

在聚焦行业、区域资源上，搭建数字化获客渠道，拓展小微金融服务生态场景，提升批量获客能力和业务集约运营水平。结合企业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小程序等功能及业务流程，为小微企业提供在线测额、快速申贷、线上放款等服务，并推出了“三农易”“小微易”信贷产品，缩短了客户获得贷款的时间，简化了贷款办理的手续，进一步提升客户融资便利性。



第十三章 金融科技发展报告

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开展各项金融科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英德农商银行的发展方向和制度，深化金融改革，强化经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从外包管理、信息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对金融科技三道防线进行巩固，进一步增强了金融科技风险管理水平。

一、2023年金融科技发展情况

（一）科技人才建设方面。至2023年末，英德农商银行科技从业人员共10人，在编员工642人，符合科技人员占比不低于1.5%的监管要求。人员数量与业务发展规模、金融科技发展水平相适应。

（二）科技投入建设方面。2023年，英德农商银行累计投入3,459.21万元用于金融科技建设，其中基础设施建设445.19万元，电子设备采购投入310.91万元，系统运营投入1,849.57万元。

（三）金融科技推进业务发展方面。截至2023年末，英德农商银行存量手机银行400,556户，较年初增加22,534户；存量短信通426,325户，较年初增加6,423户；存量网上银行97,340户，较年初增加1,595户；鲜特汇商城存量进驻商户27户，当年销售额1.0846万元，电子交易替代率为97.58%，比年初下降了0.1%；存量收银台商户为13,117户，新增户数4,367户；POS机存量台数724台，交易笔数319,388笔，交易金额17,803.25万元。为客户使用各种金融产品提供了便利，同时也提高英德农商银行的工作效率。

1. 加大推广智慧柜台，实现柜面业务的分流，使服务更加精细化，提升客户服务体验。上线政务服务、现金副柜，提供的政务服务功能有社保、公积金、税务、医保、民政等，并提供了现金存取服务功能。截至2023年12月末，英德农商银行布放智慧柜台63台，总交易笔数182,866笔，交易金额7.4亿元，其中33台配有现金副柜。

2. 设立自助设备离行点，使服务“走”出网点，扩大金融服务的覆盖面，增加服务时间，提高用户体验。截至2023年末，英德农商银行在政府、学校、商业中心、医院、工厂等地方布放了离行式柜员机5台。

3. 推出“悦农e贷”线上消费贷款产品，支持城乡居民消费升级。依托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加快开发悦农e家（便民服务站）、悦农助商、悦农鲜特汇（商城）等系列产品，加快“悦农e贷”线上消费信贷产品在农村地区的推广和应用。截至2023年12月末，共发放“悦农e贷”6,965笔，贷款余额56,657.98万元。

（四）科技风险防范方面。2023年度，英德农商银行新增修订信息科技类制度8份，从外包管理、信息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巩固信息科技防线，进一步增强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2023年度未发生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二、2024年金融科技发展规划

（一）加强金融科技队伍建设。2024年，英德农商银行将继续加强金融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打造结构合理、技术过硬的科技专业队伍。建立和完善金融科技人员激励约束机制，加强金融科技



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科技人员专业素质；重点加强金融科技风险管理、需求管理及项目管理等专业人才培养。

（二）加快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速度。2024 年，英德农商银行将加大金融科技发展力度，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1. 根据省联社 2024 年度信息科技项目计划，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对接落实好信息科技项目实施，加强智慧柜台现金副柜的推广，同时持续跟进对接省联社推出的新系统、新产品，做好对新系统、新产品的定期分析讨论，以及后续的推广。

2. 以科技手段引导产品创新、产品营销。通过采购移动营销 pad、智慧柜台、移动发社保卡机等设备,协助网点人员进行外拓上门服务等，配合做好户户通工作。

3. 推进自助银行和自助服务区的建设。优化智慧柜台、柜员机、“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等自助设备部署,进一步释放网点资源。

（三）做好科技风险防范。持续提升金融网络及信息安全风险防范水平。**一是**持续加强本行信息安全管理，提升员工信息安全意识及客户个人信息安全风险防范意识。**二是**紧盯监管评级，持续关注最新政策，不断完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逐步规范信息科技基础工作，不断提高网站及重要信息系统网络安全应急处置能力水平，推动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落实，加强信息科技风险防范。



第十四章 重要事项

一、外部诉讼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没有发生受到外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等重要事项。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按 13% 的标准以现金的方式向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分配股金红利（含税），同时按 1% 的标准向投资者利润送股（含税）。根据分红方式及分红率，英德农商银行利润送股后，实收资本余额为 76,879.38 万元。

三、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 10 名股东将其持有的本行股权进行质押担保融资。其中：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76,334,448 股，质押 59,078,662 股（质押比例 77.39%）；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26,519,754 股，质押 25,006,841 股（质押比例 94.29%）；杜智琦持有本行股份 9,226,350 股，质押 8,000,000 股（质押比例 86.71%）；杨仕凡持有本行股份 4,640,956 股，质押 4,595,006 股（质押比例 99.01%）；何小平持有本行股份 5,303,950 股，质押 5,251,436 股（质押比例 99.01%）；鲁仙明持有本行股份 2,025,196 股，质押 2,005,145 股（质押比例 99.01%）；肖进持有本行股份 5,348,325 股，质押 5,295,372（质押比例 99.01%）；梁利坚持持有本行股份 4,242,000 股，质押 4,200,000 股（质押比例 99.01%）；杜万青持有本行股份 2,429,478 股，质押 2,405,424 股（质押比例 99.01%）；谭炯文持有本行股份 4,460,006 股，质押 2,230,000 股（质押比例 50%）。其中：一是杜万青、谭炯文为报告期内新增的股份质押。二是杜智琦、杜万青质押股权被司法冻结。

至报告期末，股权质押的数量合计为 118,067,886 股，占本行股本总额的 15.36%。依据有关监管要求及本行规定，对以上质押股金超过其持股数 50% 的 10 户股东的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予以限制。

四、前十名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农商银行前十大股东未发生变动，具体详见第三章第三点“报告期末最大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五、重大资产处置情况

（一）报告期内，本行存量抵债资产金额合计 3,409.65 万元。2023 年以来英德农商银行积极加强抵债资产处置，并由总行领导班子积极组织商讨抵债资产处置方案，多次通过淘宝网及广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等公开平台处置抵债资产，2023 年累计处置抵债资产 1,039.05 万元。

（二）本行存量三宗抵债资产如下：英德市浈湖山庄酒楼抵债资产清远市半环北路假日豪苑第七十九幢别墅等 8 宗房产，英德市大湾镇建平木材加工厂抵债资产英德市英城富强路 4 号名店城第二层、英德市创美秸秆纤维有限公司抵债资产英德市浣洸镇鱼咀村委鱼咀墟的一宗土地使用权。本行 2023 年通过网上公开拍卖处置了英德市浈湖山庄酒楼的抵债资产清远市半环北路假日豪苑等 7 宗抵债物，成交价为 583.18 万元，抵债资产账面金额为 1,039.05 万元。

（三）报告期内，本行处置了 3 辆残旧的公务用车，2023 年 12 月 15 日通过淘宝网公开拍卖方



式成功拍卖 3 辆，处置金额共 18.7 万元；处置了三宗房屋及土地，2023 年 3 月 23 日通过广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成功拍卖了一宗土地，处置金额 2.73 万元，2023 年 5 月 22 日通过淘宝网公开拍卖方式成功拍卖两宗房屋，处置金额 333.3 万元。

六、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做好监管评级、公司治理及年度信息披露工作，根据本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决定聘任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行提供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关联交易审计、薪酬管理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服务，并出具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关联交易审计报告、薪酬管理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管理建议书。2023 年 3 月，本行相关部门对其在合同履行情况、审计项目质量、专业胜任能力和职业道德、归档资料完整性、其他等五个维度进行审计服务工作质量评价，均认为该公司能按合同约定开展审计服务工作。结合 2020 年财政部印发《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本行招投标管理办法，根据 2022 年度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行开展审计工作情况以及本行章程的规定，续聘广州中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行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关联交易、薪酬管理、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七、被监管部门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到监管部门处罚的相关材料。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英德农商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二、监事会对本年度报告出具的书面审核意见
- 三、英德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四、英德农商银行组织架构图
- 五、英德农商银行分支机构名录